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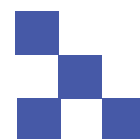


年度報告 2012

目 錄

財務摘要	2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21
董事會報告	28
監事會報告	41
企業管治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綜合全面收益表	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64
財務狀況表	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6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1
五年財務概要	182
公司資料	183





財務摘要

1. 財務表現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
銷售額	2,645,213	3,270,348	(625,135)	(19.12)
銷售成本	(2,744,232)	(3,164,459)	420,227	(13.28)
毛(損)／利	(99,019)	105,889	(204,908)	(193.51)
毛(損)／利率(%)	(3.74%)	3.24%	(6.98%)	不適用
經營虧損	(2,959,088)	(532,671)	(2,426,417)	455.52
經營虧損率	(111.87%)	(16.29%)	(95.58%)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年虧損	(1,662,002)	(253,038)	(1,408,964)	556.82
虧損率(%)	(62.83%)	(7.74%)	(55.09%)	不適用
應佔的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7445)	(0.1134)	(0.6311)	556.53
每股股息(人民幣元)	—	—	—	—



財務摘要 (續)

2. 財務狀況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67,134	8,202,92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64,911)	642,2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8,852	2,080,334
總負債	10,654,119	8,267,210
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2,723,490	1,568,601
總權益	1,642,015	5,052,178

3. 營運指標

	2012年	2011年
股本回報率(年率)	(74.45%)	(11.34%)
存貨周轉期(天)	41	46
應收賬款回收期(天)	91	61
應付賬期(天)	113	95
流動比率	0.81	1.18
負債／股本比率	3.46	2.66



董事長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呈報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彩虹電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之業績。

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等相關部委的指導和關心下，在社會各界朋友的大力支持和幫助下，面對2012年國內外錯綜複雜的經濟形勢，本集團積極應對太陽能光伏玻璃以及發光材料行業競爭加劇的挑戰，努力加快液晶玻璃基板產業化步伐，繼續全面推進企業的戰略轉型。

董事長報告（續）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大力發展太陽能光伏玻璃、發光材料、液晶玻璃基板等新業務，對於傳統的彩管業務於報告期內全部退出。

2012年，光伏玻璃市場總體供大於求，面對困難，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在技術進步、管理提升上狠下功夫，已投入運營的咸陽二期、四期生產線運營良好；與此同時，本集團根據市場需求變化，積極推進鍍膜產品的產業化進程，經過不懈的努力，已實現了小批量銷售，奠定了持續經營的基礎。

發光材料業務方面，受全球經濟及行業影響，本集團三基色節能燈粉、LCD背光源用冷陰極燈粉（「CCFL粉」）銷量較去年出現一定程度下滑。但電子銀漿料及鋰電池材料粉（「鋰電池粉」）等新產品取得較好發展，銷量較去年大幅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液晶基板玻璃業務基本完成了建設和試運營階段的主要工作，同時，液晶基板玻璃下游用戶的產品認證和銷售工作取得了雙突破，產品質量信譽獲得用戶認可，銷量進一步提升。



董事長報告（續）

未來展望

展望2013年，本集團將積極推進各項新業務的進一步發展。太陽能光伏玻璃產銷量將快速提升，鍍膜玻璃等深加工玻璃開始批量生產與銷售；發光材料業務新產品繼續快速增長；液晶玻璃基板製造工藝更加完善，銷售規模快速提升。本集團將繼續堅持「調整優化、穩快求強」的經營方針，深化自主創新，提升本集團經營業績。

2012年底，經國資委批准，本公司控股股東彩虹集團公司（「彩虹集團」）以無償劃轉方式整體並入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子」或「CEC」），這是國資委推進中央企業改革重組的一項重要決定，也是為加快實現彩虹集團產業全面轉型的重要舉措。中國電子是電子信息類中央企業中的領軍企業，是國資委最早建立規範董事會的試點企業之一，決策體系規範高效，2011年以來連續兩度入選《財富》世界500強企業。彩虹集團整體並入中國電子後，雙方將積極推進重組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實現優勢互補，促進企業持續健康發展。彩虹集團將依托中國電子的市場、資金以及資源整合等方面的綜合優勢，充分發揮在液晶顯示等現有產業的優勢，同時通過與中國電子內部相關資源的專業化整合，資產負債結構及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市場競爭力進一步提升，從而繼續推進企業轉型發展。在重組融合和產業協同發展的大背景下，本集團將在更大平台實現可持續發展，未來發展將迎來新的機遇。



董事長報告（續）

未來展望（續）

此外，公司將進一步加強與股東和廣大投資者的溝通和交流，積極聽取投資者對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意見和建議。我們相信，隨著本集團戰略轉型的全面實現，本集團定將迎來一個更加美好的明天，為廣大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致謝

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董事」）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商業夥伴及社會各界對公司的關心和支持，亦衷心感謝管理層同仁和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陶 魁

副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咸陽

2013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行業分析

(1) 太陽能光伏玻璃

報告期內，一方面，全球光伏組件價格的持續下降使得光伏發電的相對競爭力不斷提高，另一方面，佔全球約60%光伏市場需求的歐洲地區經濟不振、補貼削減導致該地區需求放緩，所以2012全球光伏裝機量僅僅成長了5%至29GW，但與此同時，2012年全球光伏組件供給量依然明顯超出需求，導致廠家開工率普遍不足，不少企業陷入虧損狀態。國內光伏市場一方面受國家利好政策的支持，光伏組件市場安裝量達到4.72GW，同比增長72%，年度安裝量躍居全球第二；另一方面，受歐美對華光伏產品「雙反」效應的影響，國內光伏行業也在報告期內承受了較大的經營壓力。受下游需求不振以及過去幾年廠家密集投資造成產品供大於求的影響，報告期內，光伏玻璃價格下滑，光伏玻璃市場競爭依然嚴峻。

展望2013年，一些國家和地區已經進入了光伏的平價上網時代，加之歐美等發達經濟體經濟有望復蘇，預計全球光伏產業將出現恢復性增長，預計2013年全球光伏組件安裝量有望達到32—35GW，同比增長10%—20%，產品價格也將隨著去庫存化的不斷深入而有所回升，並帶動整個光伏產業鏈業績回暖。就中國光伏產業而言，在政策的強力刺激下，中國光伏內需市場將繼續高速增長，預計全年安裝量有望達7GW以上同比增長50%，年度安裝量將躍居全球第一。不過，因歐美等對華光伏產品實施「雙反」所產生的負面影響仍將在2013年存在，所以包括光伏玻璃在內的整個中國光伏產業仍將在2013年間存在一定運營壓力，行業分化與重組將進一步深化，區域性行業龍頭有望率先在業績方面出現復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 行業分析（續）

(2) 發光材料及其他

2012年，受庫存釋放、下游企業開工不足以及LED照明發展較快的影響，節能燈粉整體市場需求不足。全球主要節能燈粉供應商在2012年的產量和銷量都出現一定程度下滑，預計2013年節能燈粉市場需求將保持下降趨勢。但節能燈作為中短期內性價比很高的一種節能照明產品，隨著各國對白熾燈的禁用範圍越來越大，仍將會存在確定性的產品需求。

電子銀漿料方面，由於國內的電子信息產業迅速進步，海外的電子元器件廠商紛紛將生產地轉移到中國內地，國內市場對電子漿料產品的需求在快速增長，但國內的漿料生產企業起步晚，技術相對落後，市場佔有量仍較小，未來國內電子銀漿料市場發展空間巨大。

鋰電池粉方面，因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循環壽命長、自放電率小、無記憶效應和綠色環保等優勢以及在人們的生活的應用領域不斷拓展，市場需求持續增長。新能源汽車作為鋰電池材料的新的應用領域將帶動鋰電池材料行業快速增長。

(3) 液晶玻璃基板

2012年，受液晶電視、平板電腦、智能手機等需求成長的拉動，全球液晶面板市場需求依然保持增長態勢，全球液晶玻璃基板市場需求約3.6億平方米，同比增長11%，依然保持增長態勢。就國內來看，因高世代液晶面板生產線陸續達產，對液晶玻璃基板的需求繼續保持高速增長，且主要依賴進口，國內玻璃基板廠家面臨較大的商業機遇。

展望2013年，全球TFT-LCD玻璃基板市場需求預計將達到4.05億平方米，同比增長13%。隨著國內多條高世代面板廠商的陸續投產，國內液晶玻璃基板市場需求依然強勁。國內液晶玻璃基板廠商隨著經驗、技術和品牌的不斷積累，市場份額有望顯著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業務回顧

(1) 營運摘要

報告期內，本集團戰略轉型繼續全面推進，各項新業務進一步發展，同時，在市場營銷、成本降低、技術提升等方面做出積極努力，取得一定成效。但由於太陽能光伏玻璃市場競爭加劇，產品價格低位運行，液晶玻璃基板業務產業化進度低於預期，彩管業務於報告期內全部退出，此外，對部分資產進行計提減值及撥備，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重大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2012年銷售額為人民幣2,645,213千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25,135千元；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959,088千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426,417千元；毛虧3.74%，同比毛利下降6.98個百分點（2011年為毛利3.24%）；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662,002千元，去年同期為虧損人民幣253,038千元。

(2) 主要業務回顧

- 太陽能光伏玻璃業務

報告期內，咸陽二期項目兩條生產線正常運營；咸陽四期項目窑爐於2012年6月點火，7月生產線順利引板，合格原片下線，創造了本集團光伏玻璃試生產的新紀錄；咸陽一期項目於2012年3月份開始窑爐冷修；咸陽三期項目及合肥項目工程建設進展順利，考慮到行業及市場的實際情況，本集團合理調整工程建設進度及試生產計劃。

本集團積極整合資源、降本增效、加強研發，增強太陽能光伏玻璃業務的綜合競爭力。本集團對太陽能光伏玻璃咸陽一期、二期、三期及四期項目相關組織機構進行整合，提高資源利用率。本集團積極提升技術及管理，提高生產效率，降低採購成本，產品各項成本進一步降低。本集團積極推進鍍膜玻璃及薄型玻璃研發和產業化，其中鍍膜玻璃已實現小批量銷售，薄型產品試製也取得一定進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業務回顧（續）

(2) 主要業務回顧（續）

- 發光材料業務

發光材料業務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提高產品質量，加強售後服務；踐行節能降耗，加強成本費用控制；提升新產品研發能力，尋找新的業務增長點，發光材料業務綜合競爭力不斷提升。節能燈粉方面，受下游企業開工率不足、LED照明市場化進程加速等因素影響，銷量與上年相比出現一定程度下降；CCFL粉方面，由於LED背光技術的替代效應，市場需求進一步減少，銷量也相應下滑。另一方面，憑藉積極的市場拓展和良好的產品質量，鋰電池粉、電子銀漿料等產品取得了較好發展，銷量均較上年度有大幅增長，已成為本集團發光材料業務的主要細分產品。

- TFT-LCD玻璃基板

報告期內，本集團液晶玻璃基板下游用戶的產品認證和銷售工作取得了雙突破，0.5mm產品在大陸和台灣主要用戶均通過認證，0.7mm認證也取得了較好成績，目前客戶數量已達到8家。本集團通過全力推進技術攻關和質量提升活動，陝西咸陽、江蘇張家港、安徽合肥的三處玻璃基板生產基地各線體良品率及產品質量水平不斷提升。陝西咸陽CX02生產線2012年6月通過驗收，率先實現結轉固定資產。

- 顯示器件及液晶體產品貿易業務

報告期內彩管業務全部退出，本集團的業務已經全面轉型。

液晶電視製造及銷售業務方面，本集團通過強化生產管理降低成本，完善採購制度提高效率、建立新型營銷隊伍提升營銷能力，產銷量同比均取得進一步增長，收入同比增長約18.5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未來戰略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持轉型發展的戰略方向，堅持「調整優化、穩快求強」的經營方針，不斷鞏固和擴大轉型成效。一是加快提升新興業務規模，加速技術創新攻關進程，快速突破技術難題；二是加強降本增效，提高新產品成本競爭力；三是牢固樹立市場導向觀念，及時研發和生產出滿足市場需求、滿足客戶個性化需要的產品。

太陽能光伏玻璃業務產銷量快速提升，規模優勢逐步顯現，鍍膜玻璃開始批量生產銷售，產品市場競爭力增強。

發光材料業務方面，本集團在做好節能燈粉、電子銀漿料、鋰電池粉業務的同時，將積極拓展新型發光材料、電子材料、能源材料等領域的業務。

液晶玻璃基板業務將步入新的發展階段，產品銷售快速增長，規模效應和競爭優勢不斷顯現及提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全力推進太陽能光伏玻璃、發光材料、液晶玻璃基板等新產業的發展，在國內形成數個產業基地，將本集團打造成為中國電子信息產業光電子領域中最具成長性的企業。

2012年底，經國資委批准，本公司控股股東彩虹集團以無償劃轉方式整體並入中國電子，這是國資委推進中央企業改革重組的一項重要決定，也是為加快實現彩虹集團產業全面轉型的重要舉措。中國電子是電子信息類中央企業中的領軍企業，是國資委最早建立規範董事會的試點企業之一，決策體系規範高效，2011年以來連續兩度入選《財富》世界500強企業。彩虹集團整體並入中國電子後，雙方將積極推進重組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實現優勢互補，促進企業持續健康發展。彩虹集團將依托中國電子的市場、資金以及資源整合等方面的綜合優勢，充分發揮在液晶顯示等現有產業的優勢，同時通過與中國電子內部相關資源的專業化整合，資產負債結構及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市場競爭力進一步提升，從而繼續推進企業轉型發展。在重組融合和產業協同發展的大背景下，本集團將在更大平臺實現可持續發展，未來發展將迎來新的機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

(1) 業績

2008-2012年損益數據(人民幣千元)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營業額	3,541,920	2,097,251	2,717,770	3,270,348	2,645,213
銷售彩管及零部件	3,060,108	1,351,458	1,368,502	511,050	318,701
銷售發光材料	375,977	289,503	463,014	1,088,734	520,064
銷售液晶體產品	105,835	456,290	747,605	1,310,085	1,552,654
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	—	—	138,649	355,475	171,827
銷售TFT-LCD玻璃基板及 顯示設備	—	—	—	5,004	81,967
銷售成本	(2,913,300)	(2,188,395)	(2,311,974)	(3,164,459)	(2,744,232)
毛利(損)	628,620	(91,144)	405,796	105,889	(99,019)
經營開支					
管理費用	(368,698)	(422,267)	(244,762)	(325,703)	(522,193)
a) 一般管理費用	(342,119)	(395,501)	(224,722)	(306,785)	(503,378)
b) 研究與開發開支	(26,579)	(26,766)	(20,040)	(18,918)	(18,8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6,558)	(95,047)	(107,415)	(86,412)	(66,830)
其他經營開支	(11,501)	(17,743)	(18,592)	(6,776)	(8,883)
經營溢利(虧損)	158,068	(1,515,475)	132,745	(532,671)	(2,959,088)
融資費用	(59,046)	(39,690)	(64,530)	(79,736)	(180,6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94,908	(1,113,014)	29,075	(253,038)	(1,662,0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1) 業績（續）

按產品類別之營業額(人民幣千元)

名稱	2012年	2011年	增加(減少)	變動比例
彩管及零部件	318,701	511,050	(192,349)	-37.64%
發光材料	520,064	1,088,734	(568,670)	-52.23%
液晶體產品	1,552,654	1,310,085	242,569	18.52%
太陽能光伏玻璃	171,827	355,475	(183,648)	-51.66%
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	81,967	5,004	76,963	1538.03%
合計	2,645,213	3,270,348	(625,135)	-19.12%

(2) 與上年同期變化情況及原因分析

- 銷售額及毛利率

本集團2012年的銷售額為人民幣2,645,213千元，與2011年同期相比下降人民幣625,135千元，下降19.12%。其中，彩管及零部件銷售額為人民幣318,701千元，與2011年同期相比下降人民幣192,349千元，下降37.64%；發光材料銷售額為人民幣520,064千元，與2011年同期相比下降人民幣568,670千元，下降52.23%；液晶體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1,552,654千元，與2011年同期相比增長人民幣242,569千元，增長18.52%；太陽能光伏玻璃銷售額為人民幣171,827千元，與2011年同期相比下降人民幣183,648千元，下降51.66%。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2011年的3.24%下降到2012年的毛虧3.74%，主要由於：1. 光伏玻璃業務受市場總體供大於求影響，售價持續低位，出現毛損；及2. 發光材料業務受全球經濟及行業影響，盈利能力下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2) 與上年同期變化情況及原因分析（續）

- 管理費用

本集團2012年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522,193千元，比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325,703千元升高人民幣196,490千元，升高60.33%，管理費用升高的主要原因是：1.彩管業務在報告期內全部關閉，預提富餘人員安置費用增加；2.由於部份生產線關閉，停工損失增加。

- 融資費用

本集團2012年的損益化融資費用為人民幣180,632千元（已扣除資本化利息支出人民幣263,632千元）比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79,736千元上升人民幣100,896千元，上升126.54%，融資費用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為發展新產業，銀行借款增加。

(3) 流動資產及財務資源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278,852千元，相比於201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080,334千元減少38.53%。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一年內，本集團用於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063,333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449,220千元)。經營活動的現金動用淨額為人民幣166,754千元(2011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淨額人民幣327,074千元)，融資活動的現金產生淨額為人民幣978,591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64,551千元)，投資活動的現金動用淨額為人民幣1,613,315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9,882千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7,617,133千元，其中一年以內到期借款為人民幣2,723,490千元，一年以上到期借款為人民幣4,893,643千元。於2011年12月31日，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777,233千元，其中一年以內到期借款為人民幣1,568,601千元，一年以上到期借款為人民幣4,208,632千元。

於2012年12月31日之銀行貸款約有人民幣3,312,542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772,157千元)，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113,822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7,041千元)作抵押。於2012年12月31日，由母公司擔保之銀行貸款約有人民幣687,500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19,000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3) 流動資產及財務資源（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周轉日為91天，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天增加30天。應收貿易帳款及票據周轉天數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市場供求變化影響，發光材料、光伏玻璃等主要業務的回款期均比上年延長。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存貨周轉天數為41天，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天減少了5天，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強存貨目標管控，及時消化CRT庫存，降低新業務庫存，取得了實效。

(4) 資本架構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和美元結算，而其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人民幣、港幣和美元。本集團擬繼續維持一個股本及負債的適當組合，以保持一個有效的資本架構。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共合計為人民幣7,716,653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937,476千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278,852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80,334千元），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86.65%（2011年12月31日：62.07%）。

(5) 股息

本公司依然保持原有股息分配政策不變，鑒於2012年未分配利潤為負，暫不派發股息。

(6)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大部分支出是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因匯率波動增加營運成本人民幣3,157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75千元）。

(7) 承擔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人民幣1,170,253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586,802千元）。該等承擔的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8) 或然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9)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有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3,312,542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772,157千元)及其他借貸總額約人民幣50,000千元(2011年：人民幣50,000千元)，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113,822千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7,041千元)作抵押取得。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太陽能光伏玻璃方面：

基於報告期內，光伏玻璃業務受歐美對華光伏產品「雙反」(即反傾銷和反補貼調查)初裁決定對中國光伏產品徵收反傾銷稅和反補貼稅的負面衝擊，市場總體供大於求，作為光伏太陽能電池的上游光伏玻璃行業也遭受嚴重影響，光伏玻璃市場價格大幅下滑。本公司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對可能出現減值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委託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光伏玻璃相關資產進行了評估。

本次資產評估採用收益法，假定已建成投產光伏玻璃生產線的目的為繼續用於生產經營，基於基準日的生產經營能力、業務規模和經營模式持續，光伏市場行情未來將逐漸獲得好轉。根據光伏玻璃生產線的預計使用壽命、經營歷史及行業發展趨勢，並結合實際情況、市場等因素確定收益年限；折現率選取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主要影響因素包括了無風險報酬率、市場風險報酬率、權益系統風險係數和企業特定風險調整係數等。依據北京天健興業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評估結果，本公司對上述生產線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約為人民幣484,292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續）

液晶玻璃基板方面：

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液晶玻璃基板前期投資額巨大，雖然目前已投入運營的生產線體良品率及產品質量不斷提升，下游用戶的產品認證和銷售工作取得了一定突破，但尚未達到預期目標，部分生產線試運行以來一直未能達到持續穩定的預計可使用狀態，投資回收期較預期延長，部分生產線已經出現減值跡象。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A股公司對可能出現減值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委託坤元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玻璃基板生產線項目及相關的資產進行了評估。

本次採用收益法對玻璃基板生產線進行評估，以該業務維持現狀按預定的經營目標持續經營為前提，假設該業務在未來的經營期內，其營業和管理等各項期間費用不會在現有基礎上發生大幅的變化，總體格局維持現狀；該業務每一年度的營業收入、成本費用、改造等的支出，在年度內均勻發生；該業務處於相對穩定狀態，企業的原材料、能源動力的供應價格無長期劇烈變化；該業務產品能全額銷售，應收款項能正常回收，應付款項需正常支付。按照項目的可行性報告、歷史運營情況、設備耐用年限以及關鍵設備的生產、改造周期，進行了收益期的預測。本次資產評估採用風險累加法確定折現率，無風險報酬率根據部分國債市場上剩餘期在5年至10年的國債交易情況確定，風險報酬率的確定主要運用綜合評價法，即由產品風險、經營風險、市場風險、政策風險等之和確定。依據坤元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評估結果，對玻璃基板生產線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人民幣1,205,032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續）

OLED方面：

A股公司下屬子公司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彩虹佛山公司」）OLED項目因市場原因，投資預期發生變化，在建生產線於本期出現減值跡象；因PMOLED生產線前期投入較大，後期改做觸摸屏產品，進入行業未形成規模效應，生產線於本期出現減值跡象，同時彩虹OLED工程實驗室及平板顯示(OLED)材料認證應用實驗平台項目與上述生產線技術關聯程度較高。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對已出現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並委託坤元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對PMOLED生產線項目、3.5代中試線項目和AMOLED4.5代線項目的相關資產進行了評估。

本次採用收益法對生產線進行評估，假設PMOLED生產線停止生產，後期改做生產觸摸屏產品，AMOLED生產線項目停建；且該業務在未來的經營期內，其營業和管理等各項期間費用不會在現有基礎上發生大幅的變化，總體格局維持現狀；該業務市場處於相對穩定狀態，企業的原材料、能源動力的供應價格無長期劇烈變化。根據企業對PMOLED生產線項目的可行性報告、歷史運營情況、設備耐用年限以及改造後的生產線運營情況，並結合觸摸屏市場的發展前景的考慮確定收益年限，採用風險累加法確定折現率。依據坤元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評估結果，對OLED、PMOLED生產線計提減值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人民幣645,863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財務回顧（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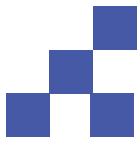
PDP用玻璃粉生產線及CRT彩粉生產線：

由於受到LCD、OLED等產業的快速發展的影響，PDP產業壽命急速縮短，PDP用玻璃粉市場預期發生變化。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決定對PDP用玻璃粉生產線設備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2,565千元。

由於彩管行業持續萎縮，本公司CRT用彩粉的產銷量萎縮比預期加劇，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決定對CRT彩粉生產線計提減值2,093千元。

上述資產減值準備的計提是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客觀反映。本次計提後，本公司財務指標中表現出資產負債率上升、每股淨資產下降。本公司本次對相關資產的賬務處理並未改變本公司現有業務的運營情況。

通過近幾年積極推進業務轉型，本公司在2012年已經徹底退出了傳統的CRT業務，雖然太陽能光伏玻璃業務和液晶玻璃基板業務面臨一定的困難和挑戰，但本公司的業務轉型依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和積極的進展。本公司將繼續通過降低太陽能光伏玻璃的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加快液晶基板玻璃技術突破和工藝水平提升等措施，逐步走出困境，迎來新的發展。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陶 魁	60歲	副董事長
張君華	54歲	總裁

非執行董事

郭盟權	56歲
牛新安	52歲
符九全*	43歲
張渭川	5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信忠*	49歲
馮 兵*	46歲
王家路	52歲
呂 樺*	56歲
鐘朋榮*	60歲

*： 審計委員會成員

陶魁先生：6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於1978年9月加入本集團。陶先生畢業於東南大學（原南京工學院）電真空器件專業，大學學歷，高級工程師資格。陶先生於1995年11月至2001年2月擔任彩虹集團董事，並自2001年3月起任彩虹集團副總經理至今。在此之前還曾任陝西彩色顯像管總廠熒光粉廠廠長和玻璃廠廠長、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副廠長。

張君華先生：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全面主持本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於1984年12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陝西機械學院機械製造專業，大學學歷，高級工程師。現任西安新紀元俱樂部董事長，於2010年12月9日獲委任為彩虹集團副總經理。此前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彩管二廠機動科副科長、科長，西安彩輝顯示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副董事長，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本公司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董事（續）

郭盟權先生：5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1983年9月加入本集團。郭先生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航空流體控制與操縱專業，並獲得陝西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郭先生自2001年3月起任彩虹集團副總經理至今。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玻璃廠廠長、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本公司總裁。

牛新安先生：52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1981年8月加入本集團。牛先生畢業於西北大學行政管理專業，學士學位，是一位高級工程師。牛先生一直擔任彩虹集團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至今；2002年6月被選舉為彩虹集團工會主席。此前曾任陝西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彩管一廠廠長兼產品設計所副所長、陝西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顯示器件事業部部長兼彩管一廠廠長、內蒙古電視機廠廠長、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副廠長、本公司股東監事、監事會主席等職務。

符九全先生：4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1990年7月加入本集團。符先生畢業於桂林電子工業學院財務會計專業，並取得西安交通大學研究生學歷，是一位高級會計師，於2013年3月前任彩虹集團總會計師，於2013年3月調至中國中絲集團公司任總會計師。符先生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財務處處長、彩虹集團資產財務部部長、本公司股東監事、監事會主席等職務。

張渭川先生：58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1978年8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西北電訊工程學院電真空器件專業，大學學歷，是一位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張先生現任彩虹集團戰略規劃部部長，曾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質量保證處處長，副總工程師、彩虹（張家港）平板顯示有限公司總經理、彩虹集團技術質量部部長、本公司發展規劃部部長，職工監事等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董事（續）

徐信忠先生：4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山大學嶺南學院院長。徐先生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徐先生曾獲得北京大學氣象學專業學士學位，英國阿斯敦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MBA)，英國蘭加斯特大學金融學專業博士學位。曾在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會計與金融系擔任講師和高級講師、英國蘭加斯特大學管理學院擔任教授及金融學教授。2002年1月至2007年，徐先生在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擔任教授兼金融系主任，2007年至2011年4月，在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擔任副院長、金融學教授。徐先生曾獲得British Accounting Review 1997最佳論文獎。

馮兵先生：4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大亞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首席戰略官。馮先生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馮先生先後獲得西北工業大學計算器軟件專業學士學位、中國科學院計算技術研究所工學碩士學位及Syracuse大學商學院金融專業理學碩士學位。他曾任Syracuse大學商學院任意實際培訓兼職助教及美國德勤集團(Deloitte Touche Tohmatsu)高級經理，中華財務諮詢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王家路先生：5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通商律師事務所合夥人。王先生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王先生完成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及德國馬爾堡菲利普大學法學博士課程，並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德國馬爾堡菲利普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學位。王先生現擔任北京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北京大學法學院法律碩士兼職導師。

呂樺先生：5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研究生學歷，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稅務師。呂先生於2007年9月加入本集團。呂先生現任西安希格瑪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主任會計師），兼任陝西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陝西省資產評估協會副會長、陝西省體制改革研究會常務理事、西安市商業聯合會副會長。先後榮獲「陝西省傑出青年實業家」、「陝西省新長征突擊手」、「陝西省財政、金融系統十大新聞人物」、「陝西十大傑出經濟人物」等稱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董事（續）

鍾朋榮先生：6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獲中國經濟問題方向碩士學位。鍾先生於2007年9月加入本集團。鍾先生現任北京視野諮詢中心主任，兼任西北大學、中央財經大學、中南財經大學等多所大學教授，以及多家大型企業和地方政府的經濟顧問，為上百家企業制訂了戰略方案和改制方案，亦為六十多個地級市、縣級市制訂了戰略發展方案。曾在中央辦公廳調研室任職，在《人民日報》、《經濟日報》、《光明日報》等報刊發表經濟論文數百篇，出版《百條治國大計》、《宏觀經濟論》、《中國通貨膨脹研究》等多部著作。

監事

王琪	54歲	股東監事、監事會主席
付玉生	54歲	職工監事
唐浩波	53歲	職工監事
孫海鷹	69歲	獨立監事
吳曉光	55歲	獨立監事

監事：

王琪女士：54歲，本公司股東監事、監事會主席，於1979年7月加入本集團。王女士畢業於杭州電子工業學院會計專業，大專學歷，是一位高級會計師。曾任彩虹玻璃廠財務科科長、西安彩虹電器工業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彩虹集團資產財務部部長等職務。

付玉生先生：54歲，本公司職工監事，於1981年1月加入本集團。付先生畢業於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大專學歷。現任本公司總裁助理，曾任彩虹玻璃廠屏車間主任、彩虹零件廠副廠長、彩虹玻璃廠副廠長、廠長等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監事（續）

監事：（續）

唐浩波先生：53歲，本公司職工監事，於1981年8月加入本集團。唐先生畢業於西安無線電工業學校無線電專業，中專學歷，後取得彩虹職大企業管理工程大專學歷。現任運營管理和法律事務部總經理，曾任彩管二廠機動科副科長、裝備設計所所長、深圳彩虹皇旗公司副總經理、彩管一廠副廠長、彩虹裝備公司經理、彩虹電子槍廠副廠長、彩虹電子運營管理部副總經理。

孫海鷹先生：69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孫先生畢業於西北大學自然地理專業；現任西安交通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中心主任、教授，陝西省政協常委、陝西省科學技術委員會主任，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發展學院兼任教授。曾任陝西省氣象局局長、陝西省科學技術廳廳長。2004年8月擔任國家中長期科學和技術發展規劃領導小組的規劃戰略研究專題組組長。

吳曉光女士：55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吳女士畢業於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經濟學學士，曾就讀於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專業研究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任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院副教授、ACCA(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項目中心主任、獲聘為中國(海南)改革發展研究院兼職教授、西安萬貫通財務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陝西省創業投資協會專家委員會顧問、北京金瑞君安稅務師事務所特聘專家、中華稅務諮詢信息網特聘專家、中國產業經濟信息網特聘專家、北京中報偉業信息諮詢公司特聘專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監事（續）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張春寧	53歲	副總裁
鄒昌福	54歲	副總裁
馬建朝	54歲	財務總監
褚曉航	43歲	聯席公司秘書（於2012年11月20日獲委任獨自擔任公司秘書）
林晉龍	40歲	合資格會計師兼聯席公司秘書（於2012年11月20日辭任）

張春寧先生：53歲，本公司副總裁，分管本公司產品營銷、技術質量、新品研發工作，於1985年11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西北大學化學系，獲理學學士（化學）學位，之後又獲西安交通大學管理碩士學位（工商管理），現正在西安交通大學攻讀管理（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曾任陝西彩色顯像管總廠彩管二廠車間副主任及主任，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彩虹熒光粉廠廠長、陝西彩虹熒光材料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鄒昌福先生：54歲，本公司副總裁，分管生產運營、安全、環保、消防、保衛、物資保障工作，於1981年8月加入本集團。鄒先生本科學歷，高級工程師。2001年2月至2003年2月任深圳虹陽工貿公司總經理；2003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彩虹昆山實業總公司總經理及彩虹櫻光電子股份公司董事長；2005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本公司採購部總經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5月16日任本公司總裁助理。

馬建朝先生：54歲，本公司財務總監，於1986年1月加入本集團。馬先生畢業於成都電訊工程學院（現電子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專業，學士學位，後於杭州電子工業學院取得工業會計專業學歷，並在西安交通大學會計專業碩士學位班學習，是一位高級會計師、高級工程師。1995年9月至1997年11月擔任澳大利亞皇家彩虹賓館財務總監、副總經理；1999年3月至2005年3月擔任中國電子進出口彩虹公司財務總監（期間2001年4月至2002年3月兼任彩虹集團審計部副部長）；2005年3月至2010年5月16日擔任本公司財務部總經理。馬先生具有財務、計算機、外貿及酒店等多專業從業經驗，擁有二十多年的經營及財務管理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監事（續）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續）

褚曉航先生：43歲，本公司秘書，負責處理本公司之證券管理、法律事宜及投資者關係，於1991年7月加入本集團。褚先生碩士學歷，高級工程師，本科畢業於西北大學計算機專業，後又獲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項目管理工程碩士學位。褚先生曾任職於彩虹玻璃廠、彩虹集團戰略規劃部項目管理高級工程師、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2012年11月20日獲委任獨自擔任公司秘書。

林晉龍先生：40歲，於2006年8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1998年5月以甲等榮譽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2006年7月修畢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曾擔任杜昭紹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管、怡高國際集團公司會計及財務經理，同時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ACCA)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HKICPA)。林先生自2006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於2012年11月20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於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

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有關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參看董事會報告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項。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向股東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告。

主營業務

本集團之主營業務為太陽能光伏玻璃、發光材料、液晶玻璃基板、顯示器件及其配件的生產和銷售。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2012年銷售額為人民幣2,645,213千元，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959,088千元，毛虧為3.74%，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662,002千元及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為人民幣1,658,426千元。

本集團按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及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年報第63頁至第181頁。

本公司依然保持原有股息分配政策不變，鑒於2012年無累計盈餘，董事會決議不予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節錄自經審核財務報告及經調整(如適用)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概要載於年報第182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告之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度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董事會報告（續）

回購、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股份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其他回購、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2012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主要供貨商及客戶於本年度所佔的採購及銷售百分比如下：

採購

- 最大供貨商佔總採購額9%
- 五大供貨商共佔總採購額36%

銷售

- 最大客戶佔總銷售額14%
- 五大客戶共佔總銷售額37%

因本公司找到實力強大的供貨商，足以提供較高比例之原料供應，故本公司五大供貨商共只佔總採購額36%。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五以上之任何股東擁有上述主要供貨商及客戶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如下：

姓名	職務	報告期內獲任／變更／辭任日期
陶 魁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張君華	執行董事、總裁、授權代表	
郭盟權	非執行董事	
牛新安	非執行董事	
符九全	非執行董事	
張渭川	非執行董事	
徐信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 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家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 樺	獨立非執行董事	
鐘朋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 琪	監事、監事會主席	
唐浩波	監事	
付玉生	監事	
吳曉光	監事	
孫海鷹	監事	
張春寧	高級管理人員、副總裁	
鄒昌福	高級管理人員、副總裁	
馬建朝	高級管理人員、財務總監	
褚曉航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	於2012年11月20日獲委任獨自擔任本公司秘書職務
林晉龍		於2012年11月20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 合資格會計師職務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載於第21至27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獨立性的規定出具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之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股票增值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的股票增值權計劃（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4年12月8日的招股說明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以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擁有本公司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數量如下：

姓名	股票增值權數目 (股)	備註
陶 魁	1,060,000	董事
張君華	1,060,000	董事
郭盟權	800,000	董事
牛新安	800,000	董事
符九全	850,000	董事
張渭川	800,000	董事
付玉生	400,000	監事
唐浩波	400,000	監事
張春寧	600,000	高管
鄒昌福	600,000	高管
馬建朝	400,000	高管
褚曉航	330,000	高管

董事及監事所擁有之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監事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於年終或2012年任何時間仍然存在且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擬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應選連任之董事或監事概無訂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不可與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權益

除在以上「股票增值權計劃」一節中所提及的權益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的規定需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授予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權益

就董事所知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的董事、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截至2012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股東登記冊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權益：

彩虹集團於本公司的1,601,468,000股內資股股份（相當於內資股股本100%）中擁有權益，而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的629,116,189股H股股份（相當於H股股本99.71%）中擁有權益。陶魁、郭盟權、符九全、張君華及張渭川分別為本公司董事，同時分別為彩虹集團副總經理、副總經理、總會計師、副總經理及戰略規劃部部長。

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按董事可得知的數據並就董事所知悉，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的629,116,189股H股中：

Baystar Capital II, L.P. 於本公司49,554,000股H股（約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7.85%）中擁有實益權益。Baystar Capital Management LLC、Derby Steven P. 先生、Goldfarb Lawrence 先生及Lamar Steven M. 先生透過彼等對Baystar Capital II, L.P. 的直接或間接控制，均視為擁有本公司同一批H股的權益。

J.P.Morgan Fleming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作為投資經理及透過其控制性公司持有本公司的33,742,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5.35%），其中33,198,000股本公司H股由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剩餘544,000股本公司H股由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持有。

Picte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代表Pictet Funds Asian Equities（於28,504,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公司27,488,000股H股（約相當於H股股本的4.36%）中直接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管理合約

2012年間，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委託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委託存款放於中國境內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之所有現金存款現均存放在中國之商業銀行，並符合適用之有關法例及規則，也沒有定期存款已經到期而又未能取回的情況。

僱員、退休福利及其他福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201*名優秀人才，其中管理及行政人員所佔比例10.4%，技術人員所佔比例11.6%，財務及審計人員所佔比例1.1%，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所佔比例1.4%，生產員工所佔比例75.5%。本公司的僱傭及薪酬政策(包括退休福利及其他福利)與日期為2004年12月8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述的僱傭及薪酬政策(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福利)維持不變(詳情請參見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薪酬委員會一章節及相關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本集團的僱員對工作充滿熱誠，致力確保產品及服務質優可靠。

*： 其中不含勞務派遣工。

關連交易

以下為於本年度內所記錄之關連交易：

1. 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下列關連人士(統稱「關連人士」，各自為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進行不同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 (a) 彩虹集團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唯一發起人，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b)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咸陽彩聯」)，彩虹集團持有其30%股權。咸陽彩聯為彩虹集團的聯繫人，因此，咸陽彩聯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1. 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 (續)

- (c) A股公司，於2010年7月A股公司增發完成後彩虹集團持有其12.06%股權，A股公司為彩虹集團的聯繫人，因此，自2010年7月A股公司增發完成後其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之批准每年上限(「年度上限」)及實際收入或開支載列如下：

序號 項目	2012年關連交易 年度上限限額 人民幣千元	2012年關連交易 發生額 人民幣千元
(i) 彩虹集團銷售總協議 向彩虹集團銷售燃油、發光材料、 太陽能光伏玻璃以及其他材料及產品	304,221	39,244
(ii) 彩虹集團採購總協議 向彩虹集團購買泡托、木托架及原材料	66,500	38,065
(iii) 咸陽彩聯採購總協議 向咸陽彩聯購買包裝物料及膠帶	288,578	13,304
(iv) 綜合服務協定 A. 向彩虹集團公司購買動能及其他服務 B. 向彩虹集團公司取得社會及配套服務	628,933 4,089	224,563 1,310
(v) 房屋租賃協議 應付彩虹集團之房屋租金	50,993	39,590
(vi) 土地租賃協議 應付彩虹集團之土地使用權租賃費	7,419	6,132
(vii) 商標使用許可協議 應付彩虹集團之商標使用許可費	7,150	729
(viii) A股公司採購總協議 供應玻殼(玻屏及玻錐)、電子槍、 偏轉線圈、網版和框架、熒光粉、 金屬部件、低熔點玻璃粉、橡膠楔子 以及陰極套管等生產零件	826,000	100,379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續）

1. 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續）

上述各項交易於業績期間內的代價載於有關關連人士的相關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12月24日的公告及2010年1月14日的通函、2011年10月31日的公告及2011年11月30日的通函。

董事會認為延續持續關連交易（受制於相關協議條款）對本公司的正常營運非常重要，對本公司亦有裨益。本公司上市時，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該豁免於2006年12月31日已屆滿。所有經更新的持續關連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相關協議條款及條件及各項有關交易的年度上限。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已於本公司2010年3月2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獨立股東之批准且彩虹集團銷售總協議、咸陽彩聯採購總協議、綜合服務協議、房屋租賃協議的修訂年度上限已於2012年1月16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獨立股東之批准。本公司已於日期為2009年12月14日及2011年10月3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0年1月14日及2011年11月30日的通函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相關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該等交易乃根據如下各項進行：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及
- (3) 根據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1. 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之核數師向本公司董事呈交一份信函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並無超過豁免的年度上限。

2. 繼報告日後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本公司就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於2012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條於2013年3月1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尋求並已取得獨立股東批准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視乎協議條款）續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之三個財政年度，及各項續期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建議年度上限。有關上述各項續期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已於2012年11月14日正式簽署、並於2013年3月1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有關以上各項續期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1月14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3年1月15日的通函內。

本公司確認該等持續連交易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有關規定。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續)

3. 一次性關連交易

- (1) 有關：(I)與彩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發行新A股有關的非常重大出售及關連交易；(II)與進一步收購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股權有關的關連交易；(III)與對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注資有關的須予披露交易；及(IV)與對彩虹(佛山)平板顯示玻璃有限公司注資有關的非常重大收購；其中，本公司擬以人民幣100-600百萬元認購A股公司擬發行的新A股。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4月6日刊發的公告。

經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屆董事會第三次書面表決審議通過，終止彩虹電子認購協議，不再認購A股公司該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本公司同時知悉，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彩虹集團決定將認購A股公司該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的金額由「人民幣1-4億元」調整至「不低於人民幣8億元」。上述事項的調整，尚待A股公司董事會審議。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8月26日刊發的公告。

於最後可行日，上述事項無任何實質性進展。

董事會報告（續）

本集團重大投資及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1. 有關：(I)與彩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發行新A股有關的非常重大出售及關連交易；(II)與進一步收購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股權有關的關連交易；(III)與對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注資有關的須予披露交易；及(IV)與對彩虹(佛山)平板顯示玻璃有限公司注資有關的非常重大收購；其中，本公司擬以人民幣100–600百萬元認購A股公司擬發行的新A股。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4月6日刊發的公告。

經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屆董事會第三次書面表決審議通過，終止彩虹電子認購協議，不再認購A股公司該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本公司同時知悉，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彩虹集團決定將認購A股公司該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的金額由「人民幣1–4億元」調整至「不低於人民幣8億元」。上述事項的調整，尚待A股公司董事會審議。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8月26日刊發的公告。

於最後可行日，上述事項無任何實質性進展。

2. 有關進一步收購江蘇永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

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屆董事會第四次書面表決審議通過，同意本公司與永能光電控股有限公司等各方簽署《股權增持(轉讓)協議》，收購各方持有的江蘇永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30%股權，交易價格為人民幣10,500萬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9月29日刊發的公告。

於最後可行日，上述事項仍有待進一步確認。

銀行貸款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會報告（續）

優先認購權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章程」）及有關法律及法規，並無規定本公司發行新股時須先讓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例認購新股。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對外擔保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對外的擔保事項。

重大訴訟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於2011年4月11日披露的2010年年報中所載關於范莎學院與本公司及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的訴訟、寇蒂斯•桑德斯與本公司及A股公司的訴訟、美國Crago公司與A股公司的訴訟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新的訴訟或重大訴訟請求懸而未決或將由或針對本集團的任何成員提出。

報告期內，以往披露的未決訴訟無任何最新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案件對本集團截止201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有關該等案件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4月11日的2010年年報。

或然負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有重大或然負債。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有關企業管治的文件，並認為文件中已達到上市規則附錄14所列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於截止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有不遵守守則之資料。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報告 (續)

標準守則

就董事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列示所有要求的標準。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之公開數據及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相信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任何時候，均有維持上市證券的有關適用最低百分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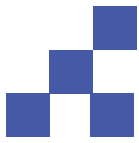
核數師

本公司於2012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繼續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2012年度本公司的核數師。

本公司2012年度財務報表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實。彼等依章告退，但願繼續受聘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須經股東周年大會審批通過。

承董事會命
陶 魁
副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 咸陽
2013年3月28日



監事會報告

2012年，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的全體成員嚴格按照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遵守誠信原則，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對本公司2012年的重大經營活動、財務狀況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和有關法律制度執行等情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在此我提呈2012年的工作報告如下：

本年度，監事會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定期對財務報告進行審閱。於2012年監事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審議如下議案：201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11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2012年上半年經審閱的財務報告。兩次會議的召開均符合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於2012年，本公司監事列席了本公司2012年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

監事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和法規及本公司章程，對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召開程序、決議事項、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情況、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貫徹執行情況進行了認真的監督和檢查。

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能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本公司章程及香港其他有關法規和制度進行規範運作。本著誠信和勤勉態度履行自己的職責，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和授權，各項經營活動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規定。本公司通過一系列的制度建設，進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結構和內部管理制度，建立並完善了內部控制制度。監事會在檢查本公司財務情況，監督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時，未發現有損害本公司利益和股東權益的行為，亦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本公司章程及各項規章制度的行為。

監事會對本公司今後的發展充滿信心，同時將一如既往地對本公司運作實施有效監督，忠實維護全體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王 琪
監事會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咸陽
2013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執行符合法定及監管的企業管治標準，著重建立一個高素質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穩固的架構基礎，保證信息披露之完整性和透明度，從而促進公司穩健經營，鞏固及提高股東價值及利益。

1. 企業管治常規

公司全面對照守則審閱公司的企業管治實務，健全內部監控機制，以順應企業管治的不斷發展和演變。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實務，公司於報告期內已採納並遵守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分建議最佳常規。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文件：《公司章程》及《董事會工作細則》、《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此外，董事會亦制訂並通過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度》、《董事會決議督辦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制度》、《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制度》等制度作為公司相應的行事準則。

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最新修訂要求，為更好地應用《守則》中所列載的原則，2012年3月28日經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一系列企業管治政策，包括經修訂的《董事會職權範圍及工作細則》、《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等制度。此外，董事會亦制訂並通過了《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制度》、修訂並通過了《關連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在若干方面超越了聯交所的要求，比《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更為嚴格的主要方面有：

- 公司設有戰略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成員除一名非執行董事外，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事務，所有董事均有責任以公司的最佳利益為行事的前提，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公司的事務。董事會定期評估管理層的業務目標和業績表現，並依照章程的規定行使多項權力，主要包括：

- 負責監察股東會決議的執行；
- 負責批准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制訂公司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
- 制訂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 批准公司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的調整；
- 批准各項公告，包括財務報告。

就企業管治方面，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主要履行了下列職責：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制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續)

2. 董事會 (續)

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和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的個人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24頁。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其任期為獲選生效之日起至下屆董事會產生之日止。

所有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其於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目、性質及任職時間，並向公司披露該公司或機構的名稱。若董事會在審議任何議案時認為董事在當中存在利益衝突，該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必要時可以申請迴避。董事會要求董事於每個財務報告期間確認他們或其關連人與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是否有任何關連交易。經確認如有涉及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均會在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廣泛的專業技能和經驗，他們能充分發揮監察和平衡的重要作用，保障股東和公司的整體利益。有5名(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釐定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董事會需確認該董事與公司並無任何直接或間接的重大關係，方會被視為具有獨立性，董事會認為他們能夠有效地做出獨立判斷，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列載的評估獨立性的指引。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專長，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席位的規定。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6.5條的要求，在2012年3月邀請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對每位董事進行上市規則最新修訂的培訓。本公司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已做出適當的投保安排。董事會每年對投保安排做出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管理層職責

公司管理層負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組織實施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的基本規章，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同時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提交有關公司營運及業務的報告，以便董事對公司營運及業務有全面理解。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

董事長負責董事會的經營管理，行政總裁負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為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董事長和公司總裁分別由兩人擔任，角色已清楚區分。董事長在副董事長的協助下，負責領導與監管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以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作為公司日常事務的主要管理人，行政總裁在行政副總裁及總裁助理的協助下，負責公司的日常事務管理，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負責組織實施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直接負責公司的營運表現，並就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責。

行政總裁、副總裁、總裁助理與公司各行政部門通力合作，確保董事會及下轄委員會能獲得完整可靠、適時的資料，以使董事在掌握足夠數據的情況下做出決定，同時確保董事會決議的正確實施。行政總裁根據計劃與預算密切監督公司的營運與財務業績並就重大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所有董事均可享有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定期使董事會知悉有關管治及監管的最新資料，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及時和全面地編製與發送會議文件，以確保董事會會議高效、合規。公司秘書在公司律師的協助下，負責發佈年報與中期報告，並依照《上市規則》、其他適用法律及公司相關制度的要求對外界披露信息與數據。公司秘書定期向公司財務部門查詢關連交易數據，確保關連交易的處理方式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公司秘書由董事會負責遴選聘任或解聘。

公司秘書亦負責編製與保管董事會及下轄委員會會議的正式記錄連同任何有關的會議文件並向所有董事提供和公開，以便董事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詢。會議記錄對審議的事項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詢問和反對意見均有詳細的記載。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段內會議記錄初稿送達全體董事，供董事提出修改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於2012年度，公司秘書參加「香港聯交所關於《上市規則》的修訂」、「公司香港法律顧問舉辦的企業管治相關法規的培訓」、「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舉辦的相關培訓」以及其他培訓機構舉辦的公司治理、董事會運作、以及個人技能培訓等方面的培訓共計培訓28課時。

董事會會議

董事長負責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在公司秘書協助下，董事長確保所有董事就董事會審議的議題能以恰當的方式獲取準確、及時、足夠的數據，以便董事們能做出明智的決策。董事會定期會議的通知至少在會前14天發出，會議議程連同隨附的董事會文件至少在董事會會議或專門委員會會議進行前三天傳閱。

董事長積極鼓勵董事全面參與董事會的事務並貢獻自己的才智。董事會亦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實務和程序，並採取適當步驟鼓勵董事作公開和坦誠的交流，確保非執行董事能向每位執行董事提出查詢及保持有效的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續）

《董事會職權範圍及工作細則》已訂明，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若與公司大股東或董事存在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不會交由下轄委員會處理或以傳閱文件的形式處理。對審議事項存在利益衝突的董事應放棄表決。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四次董事會現場會議，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一次股東周年大會。各位董事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	職務	董事會會議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 次數)	臨時股東大會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 次數)	股東周年大會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 次數)
陶 魁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4/4	1/1	1/1
張君華	執行董事、總裁	4/4	1/1	1/1
郭盟權	非執行董事	3/4	1/1	1/1
牛新安	非執行董事	3/4	1/1	1/1
符九全	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張渭川	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徐信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馮 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王家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呂 樺	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1/1
鐘朋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	1/1	1/1

董事根據章程的規定需要時可以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此外，董事可於其認為需要時取得公司的數據和獨立的專業意見，所發生的費用由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董事會下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四個專門委員會，分別是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按照守則所訂明的原則釐定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各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工作。下轄委員會為履行職責必要時有權委任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士提供專業意見，發生的費用由公司負擔。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陶魁先生（執行董事）、郭盟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牛新安先生（非執行董事）、馮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家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先生並由陶魁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為，根據委員會認可的若干標準，向董事會就委任董事、評估董事會的組合及董事會成員替換做出建議。有關董事候選人遴選及推薦的標準包括董事之適當專業知識及從業背景、個人操守、以及付出足夠時間之承諾。提名委員會負責挑選及推薦董事人選，包括考慮經他人推薦的人選及有需要時的公開招聘。

本公司董事會任期屆滿或擬增補董事、董事發生缺額時，由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人選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倘需要）後生效。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及以上的股東有權提名董事候選人，其應將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書面形式送達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參照守則A.4及A.5的要求，制訂了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如下：

- 每年至少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圍繞上述職責進行工作，並討論制訂提名董事的政策，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提名委員會於2012年內召開了一次會議，主要內容為審議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調整的議案；審議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調整的議案；審議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調整的議案。提名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	提名委員會會議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陶 魁(主席)	1/1
郭盟權	1/1
牛新安	1/1
馮 兵	1/1
徐信忠	1/1
王家路	1/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呂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鐘朋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符九全先生（非執行董事）並由呂樺先生擔任主席。呂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角色為，審核公司財務報告，審閱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工作，並負責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

董事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出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提的建議，以及守則C.3的要求，制訂了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

企業管治報告 (續)

2. 董事會 (續)

審計委員會 (續)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具體職能如下：

- 主要負責就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獨立性、工作程序、質量和結果；
- 審查及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的工作主要包括：

- 一. 審議公司2011年度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二. 審議公司2011年度計提存貨跌價準備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三. 審議公司2011年度計提壞賬準備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四. 審議公司2011年度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五. 審議公司2011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六. 審議公司2011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的報告，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七. 審議公司2011年度審計費用支出情況的報告，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八. 審議公司2012年度財務預算的報告，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審計委員會（續）

- 九. 審議建議公司2012年度繼續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境內外核數師的議案，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十. 審議公司2012年上半年經審閱的財務報告及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提呈的審閱報告，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 十一.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

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平均出席率90%。每次會議均邀請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出席。審計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	審計委員會會議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呂 樺(主席)	2/2
符九全	2/2
徐信忠	2/2
馮 兵	2/2
鍾朋榮	1/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陶魁先生(執行董事)、馮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家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王家路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角色為協助公司建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釐定制度及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薪酬釐定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董事會參照守則B.1條的要求，制訂了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如下：

- 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圍繞上述職責進行工作，並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薪酬委員會於2012年內召開了一次會議，會議主要內容為審議公司董事、監事2011年度薪酬情況的議案；審議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2012年度公司董事、監事薪酬的議案。薪酬委員會各委員出席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	薪酬委員會會議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王家路(主席)	1/1
陶 魁	1/1
馮 兵	1/1
呂 樺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本公司有5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屬於須納入國資委管理範圍內的企業負責人，須接受國資委於2004年頒發的《中央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暫行辦法》、《中央企業負責人經營業績考核暫行辦法》的規制。其薪酬由基薪、績效薪金和中長期激勵單元構成。基薪是企業負責人年度的基本收入，主要根據企業經營規模、責任和所在地區企業平均工資、所在行業平均工資、本企業平均工資等因素綜合確定；績效薪金與經營業績考核結果掛，以基薪為基數，根據企業負責人的年度經營業績考核級別及考核分數確定。績效薪金的60%當期兌現，其餘40%的績效薪金延期到任期期滿後兌現。

薪酬委員會根據執行董事之個別表現及企業經營狀況，依據公司股東已批准的股票增值權計劃，批准授予執行董事股票增值權。

執行董事之酬金政策：執行董事之酬金組合政策，旨在使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其表現與公司目標掛鉤，有助於激勵執行董事的工作表現及留任。根據章程，董事無權批准本身的薪酬。

非執行董事之酬金政策：非執行董事之酬金須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的釐定主要是考慮其需處理事務的複雜性和所負的責任。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之間訂立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之費用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支付。

集團員工之薪酬政策：本集團員工之薪酬政策始終以「與工作績效掛鉤」為導向，激勵員工的工作動機，獎勵優秀的工作業績，充分發揮薪酬的激勵作用。為確保公平、公正、合理，本公司嚴格按照各類員工的考核管理權限、考評內容、考評標準進行考評與薪酬發放，讓員工發揮出最佳的潛能為企業創造更大的價值。同時，本集團員工之薪酬政策堅持向研發人員傾斜、向營銷人員傾斜，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吸引有才能的人，增強企業在市場中的競爭力。

企業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支付予董事有關其管理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事務之款項。於2012年支付予本公司各董事的數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姓名	職務	薪金及津貼	袍金（董事費）	退休福利供款	備註
陶 魁	副董事長	—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張君華*	董事、總裁	88.4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郭盟權	非執行董事	—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牛新安	非執行董事	—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符九全	非執行董事	—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張渭川	非執行董事	—	—	—	不在本公司支薪
徐信忠	獨立董事	—	100	—	
馮 兵	獨立董事	—	100	—	
王家路	獨立董事	—	100	—	
呂 樺	獨立董事	—	100	—	
鐘朋榮	獨立董事	—	100	—	
合計		88.4	500	—	

*： 執行董事張君華先生2012年度薪酬僅為兌現2009年至2011年績效薪酬延期兌現部分。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本公司目前參與由各省市政府組織的一系列退休金計劃。據此，本公司各生產廠必須按其僱員的工資、獎金和各種津貼比例向該等養老基金供款。根據生產廠所在地區的不同，各廠的出資佔員工薪酬的比例也有所不同。

企業管治報告（續）

3. 董事會之財務責任聲明

董事會負有編製公司財務報告的責任，董事會亦需對公司財務數據的完整性、合法性及公司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的有效性負責。行政總裁負責公司業務的日常運作管理，董事會定期審閱行政總裁的職能和賦予行政總裁的權力。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公司每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報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在編製財務報表時遵守所適用的會計準則以及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以合理的準確程度披露公司的財務狀況。

有關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見核數師報告。

4.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本公司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標準守則亦適用可能擁有本公司尚未公開的內幕消息的特定僱員，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母公司的這類僱員。公司各董事於獲委任時均發一份守則，此後每年兩次，分別在通過公司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前一個月及全年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前兩個月，連同一份提示一併發出，提醒董事不得在業績公佈前買賣公司的股票。

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可能擁有本公司尚未公開的股價敏感資料的特定僱員已遵守標準守則，概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亦未發現有任何違規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續）

5. 監控機制

內部監控與內部審核

內部監控制度

董事會全權負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包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運營狀況，避免出現重大的財務疏漏或損失，以及運營控制的疏漏或風險。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定期審核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內容包括財務、運營、遵守法規及風險管理之監控，2012年的有關結果已透過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具有能有效地辨認、評估及管理經營重大風險的程序和系統。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內部控制之守則條文。

內部審計

公司設有內部審計部，負責內部監控，保證企業目標的實現，開展獨立審核。

內部審計部就公司的營運業務是否有健全及有效風險管理系統給予中肯的意見，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2012年所有內部審計報告、審計意見書均送公司總裁和其他執行董事以及審計部門的高級管理層。同時，對審計中所發現的問題進行跟進，並進行後續審計，確保發現的所有問題獲得圓滿解決。此外，審計部與外聘審計師保持對話，令雙方獲悉可能會影響各自工作範疇的重大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續）

5. 監控機制（續）

內部監控與內部審核（續）

風險管理

董事會在整個公司內適當地實施運營風險管理程序，並透過制訂政策和程序，藉以建立一個有助於確定與管理風險的架構。

董事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以下方面實施監控職責：

- 建立本公司的風險體系，確定本公司的風險組合狀況；
- 識別、評估、管理本公司各單位面臨的重大風險；
- 審查和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制度和內部控制的適當性；
- 審查及監控本公司對風險管理程序、制度及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包括本公司開展業務符合審慎、合法的要求。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察公司管理的各業務單位運作。公司委派有適當經驗和技能的人員加入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以出席其董事會會議與監察該公司的運作。有關的監察工作包括審批業務策略、預算和計劃，以及制訂主要業務營運指標。該公司的管理層將確定、評估與匯報業務蒙受重大風險的可能性及其潛在的財務影響。

外聘核數師及薪酬

經2012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董事會繼續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審計委員會通過審閱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函件，以確定其獨立性與客觀性，並與該事務所舉行會議，討論其審核範疇及收費，並審批該事務所按要求的任何非審計服務的範疇與適當收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酬勞為人民幣3,100千元，全部為審計服務方面收取的費用。本年度概無任何非審計服務方面收取的費用。審計費用已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權益及投資者關係

股東大會

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給予最少提前四十五天的通知。董事長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董事長亦邀請董事委員會主任（如不能出席，則邀請該委員會另一名成員）列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接受股東的徵詢。所有董事（尤其是獨立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定期出席股東大會，包括年度股東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

所有股東均有權力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事宜均以決議案個別提出，以按股數表決方式進行投票。股東會議投票表決結果以公告形式對外發佈，會議有關詳情分別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2012年1月16日，在陝西省咸陽市本公司辦公樓會議室召開了本公司2012年臨時股東大會。

2012年6月5日，在陝西省咸陽市本公司辦公樓會議室召開了本公司2011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以上股東會詳情分別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的公告。

董事會與主要股東的日常接觸，主要是透過公司秘書進行。公司網站內亦載有公司業務的詳細數據，投資者及公眾可以登入公司網站瀏覽。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公告亦可在公司網站下載。

據公司公開所得的資料及就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約有28%已發行股本總額一直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權益及投資者關係（續）

股東權利

股東召集股東大會

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一）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儘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 （二）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儘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股東查詢

股東提出查閱有關信息或者索取資料的，應當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股東可透過熱線(8629)3333 3858、電郵chdz@ch.com.cn聯絡公司秘書，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將予以配合併恰當處理股東問詢。

股東提出議案的程序及聯絡資料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年會，單獨或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股東可透過熱線(8629)3333 3858、電郵 chdz@ch.com.cn聯絡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權益及投資者關係（續）

報告期內公司章程變動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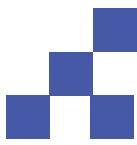
2012年1月16日召開的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主要修訂內容為在公司原有經營範圍增加了「光伏玻璃、鋼化玻璃、鍍膜玻璃、導電膜玻璃、平板玻璃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太陽能電池芯片、太陽能電池組件及其配套產品以及硅材料、深加工玻璃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產品的開發、研究、生產和銷售」等相關內容。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提高透明度與促進投資者關係，並且十分重視股東對這方面的響應。本公司承諾作公正的披露及提供全面而透徹的報告。董事長的最終責任在於確保與投資者進行有效溝通，並確保董事會知悉主要股東的意見。公司於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公佈後，董事會透過刊印中期與年度報告，致力為股東提供清晰及全面的集團業績數據。本公司致力與機構投資者和分析員維持持續坦誠之溝通，以加深彼等對集團之管理、財務狀況、經營、策略及計劃之了解。本公司還不時主動為分析師及投資界人士安排反向路演活動，以便促進投資者與公司管理層的雙向溝通和了解，公司歡迎分析師及投資者實地考察公司的工廠和營業地。

承董事會命
褚曉航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咸陽
2013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3至181頁之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反映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執行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便編製不存在因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根據我們協定的約定條款，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我們並無發出保留意見，惟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有淨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964,911,000元及人民幣1,548,095,000元。另外，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人民幣3,405,171,000元之年度虧損。該等情況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的存在，或對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質疑。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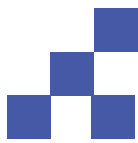
執業會計師

莊國盛

執業證書號碼：P05139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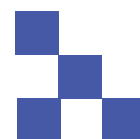
2013年3月28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	2,645,213	3,270,348
銷售成本		(2,744,232)	(3,164,459)
毛(損)利		(99,019)	105,889
其他經營收入	10	87,682	196,8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830)	(86,412)
管理費用		(522,193)	(325,703)
其他經營開支		(8,883)	(6,776)
融資費用	11	(180,632)	(79,7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8	(2,349,845)	(416,544)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	24	(241,296)	(43,038)
除稅前虧損		(3,381,016)	(655,445)
所得稅費用	12	(24,155)	(27,523)
年內虧損	13	(3,405,171)	(682,96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62,002)	(253,038)
非控制權益		(1,743,169)	(429,930)
		(3,405,171)	(682,968)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匯兌差額		110	23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3,466	(3,66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3,576	(3,430)
年內全面費用總額		(3,401,595)	(686,398)
應佔全面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58,426)	(256,468)
非控制權益		(1,743,169)	(429,930)
		(3,401,595)	(686,398)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7	(0.7445)	(0.11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7,467,134	8,202,921
在建物業	19	56,358	—
投資物業	20	19,136	55,27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1	298,816	324,664
無形資產	22	1,085	870
於若干聯營公司的權益	24	113,904	278,394
可供出售投資	25	24,060	24,06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27,479	196,001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預付款項		—	73,500
		8,107,972	9,155,682
流動資產			
存貨	26	305,172	402,83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658,981	545,03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8	1,279,068	1,030,783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	600,000	—
受限制銀行結餘	30	66,089	104,7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1,278,852	2,080,334
		4,188,162	4,163,70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2	847,119	819,7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1,348,482	1,065,524
應付稅項		9,498	3,733
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34	2,723,490	1,568,601
離職福利	35	158,394	3,112
融資租賃承擔	36	66,090	60,717
		5,153,073	3,521,452
淨流動(負債)資產		(964,911)	642,25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143,061	9,797,936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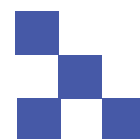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	2,232,349	2,232,349
其他儲備	38	1,340,250	1,329,286
累計虧損		(3,365,921)	(1,703,828)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6,678	1,857,807
非控制權益		1,435,337	3,194,371
<hr/>			
權益總額		1,642,015	5,052,178
<hr/>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34	4,893,643	4,208,632
遞延收入	39	559,831	421,693
離職福利	35	6,117	7,567
融資租賃承擔	36	33,430	99,526
遞延稅項負債	40	8,025	8,340
<hr/>			
		5,501,046	4,745,758
<hr/>			
		7,143,061	9,797,936

第63頁至第18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13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陶魁
副主席

張君華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76,704	611,928
無形資產	22	210	23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3	1,662,450	1,458,298
於若干聯營公司的投資	24	115,540	360,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3,753	36,162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預付款項		—	73,500
		2,298,657	2,540,127
流動資產			
存貨	26	41,851	124,36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184,120	162,6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8	268,208	230,926
受限制銀行結餘	30	20,742	3,4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135,237	222,755
		650,158	744,13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2	265,748	554,9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1,029,001	366,222
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	34	761,000	530,000
離職福利	35	76,414	1,259
融資租賃承擔	36	66,090	60,717
		2,198,253	1,513,147
淨流動負債		(1,548,095)	(769,01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50,562	1,771,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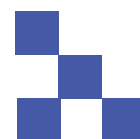
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	2,232,349	2,232,349
其他儲備	38	797,511	797,511
累計虧損		(2,678,822)	(1,819,963)
權益總額		351,038	1,209,897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的銀行借款	34	350,000	450,000
遞延收入	39	11,127	6,797
離職福利	35	365	292
融資租賃承擔	36	33,430	99,526
遞延稅項負債	40	4,602	4,602
		399,524	561,217
		750,562	1,771,114

陶魁
副主席

張君華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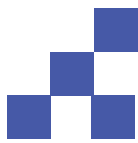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2,232,349	1,332,716	(1,450,790)	2,114,275	3,623,424	5,737,699
年內虧損	—	—	(253,038)	(253,038)	(429,930)	(682,968)
年內其他全面費用	—	(3,430)	—	(3,430)	—	(3,430)
年內全面費用總額	—	(3,430)	(253,038)	(256,468)	(429,930)	(686,398)
若干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注資款	—	—	—	—	29,053	29,053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確認(附註41)	—	—	—	—	(3,450)	(3,450)
若干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權益支付的股息	—	—	—	—	(24,726)	(24,726)
於2011年12月31日	2,232,349	1,329,286	(1,703,828)	1,857,807	3,194,371	5,052,1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2,232,349	1,329,286	(1,703,828)	1,857,807	3,194,371	5,052,178
年內虧損	—	—	(1,662,002)	(1,662,002)	(1,743,169)	(3,405,17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3,576	—	3,576	—	3,576
年內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	3,576	(1,662,002)	(1,658,426)	(1,743,169)	(3,401,595)
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7,388	—	7,388	(6,149)	1,239
若干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權益支付的股息	—	—	(91)	(91)	(9,716)	(9,807)
於2012年12月31日	2,232,349	1,340,250	(3,365,921)	206,678	1,435,337	1,642,015



綜合現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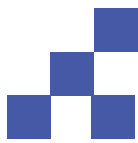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381,016)	(655,445)
調整：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169	9,336
存貨撇銷	85,308	156,628
已收政府補助的遞延收入攤銷	(23,100)	(8,743)
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	5,843	5,238
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計劃	1,540	656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136,630	94,907
源自可供出售的投資之股息收益	(3,164)	(2,175)
融資費用	180,632	79,7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收益	(18,337)	(55,852)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12,871)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收益	—	(3,2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349,845	416,544
利息收入	(20,316)	(14,140)
保修撥備	8,844	9,515
撥回應收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2,451)	(988)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	241,296	43,038
撥回存貨撇銷	—	(25,210)
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427,277)	36,939
存貨減少	12,359	70,4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增加	(303,712)	(613,06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增加	253,772	750,299
離職福利增加	153,832	255
遞延收入增加	162,977	107,206
經營所(動用)產生的現金	(148,049)	352,062
已付所得稅	(18,705)	(24,988)
經營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66,754)	327,074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5,457)	(2,828,837)
存至持有至到期投資	(600,000)	—
存至受限制銀行結餘	(335,826)	(171,75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69,128)	(196,001)
購買投資物業	(1,257)	—
購買無形資產	(1,165)	—
支付收購於若干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款項	(500)	—
源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益	160	320
源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益	3,164	2,175
收回搬遷之賠償	12,999	—
已收利息	20,632	14,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8,610	266,356
收回受限制銀行結餘	374,453	116,455
購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79,129)
購買一間聯營公司的預付款項	—	(73,5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35,03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4,860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613,315)	(3,009,882)
融資活動		
借款所得	3,676,977	3,812,915
若干附屬公司已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9,807)	(24,726)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之款項	(60,723)	(35,836)
借款予一間非控制權益股東	(68,000)	—
已付利息	(410,722)	(256,209)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149,134)	(1,655,646)
售後租回設備所得款項	—	195,000
已收若干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注資款	—	29,05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978,591	2,064,5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01,478)	(618,2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0,334	2,698,43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	16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8,852	2,080,3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9月10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2004年12月2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及主要業務地點為中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1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從事彩色顯像管(「彩管」)及其配件、發光材料、液晶體產品、液晶體顯示器(「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及太陽能光伏玻璃的製造及銷售。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23。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彩虹集團公司乃本公司的母公司兼最終控股公司。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取得了彩虹集團公司的全部股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彩虹集團公司乃本公司的母公司，而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人民幣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405,171,000元。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之淨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964,911,000元及人民幣1,548,095,000元。該等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承擔。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後的十二個月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到期的財務承擔基於：

- (i) 彩虹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母公司將會提供財務支持予本集團及本公司以履行其到期的負債及承擔；及
- (ii) 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會有經營活動所產生正現金流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適當。倘本集團及本公司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就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撥備可能產生負債及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為流動資產。此調整的影響並未有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除以下敘述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本年度採納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的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的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該修訂增加交易中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披露要求，當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承擔風險時，以提供更大的透明度。

本集團已安排轉讓其收取若干應收貿易款之現金流的權利予一家銀行。該安排已通過貼現該等應收款至可全數追索的基準。具體而言，如果該等應收貿易款於到期而尚未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清的餘額。由於本集團沒有將該等應收款的重重大風險及報酬轉移，該等應收款繼續以全數確認並將收回之現金確認為抵押借款（附註34）。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相關披露已就該等應收貿易款（附註27）而作出。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中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並沒有就該修訂之披露要求而提供可比較的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09年至2011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其他實體的權益的披露： 過渡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2009年至2011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2012年6月頒佈）

2009年至2011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期間開始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曾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變動，或曾作出追溯重列或重新分類之實體，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第三份財務狀況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澄清實體僅為追溯應用、重列或重新分類對第三份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時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且第三份財務狀況表毋須隨附相關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澄清，零部件、後備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澄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的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由於本集團已採納該處理方式，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澄清現有有關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規定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該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和「同步變現和結算」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有關的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內的中期期間生效，亦須就所有比較期間作出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或會導致就未來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作出更多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09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在2010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特別是，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之利息為業務模式而持有的債項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允價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賬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的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報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而言，於完成詳細審閱前，就有關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和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五項一系列於2011年6月頒佈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該等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生效日期後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賬目的唯一基準為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的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被投資方的控制權，(b)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營運所得浮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總括之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應用需要大量判斷。根據初步分析，截止2013年1月1日，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對本集團現時擁有投資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聯合控制實體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兩方或以上擁有聯合控制權的聯合安排的分類方法。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聯合控制實體 — 合資者之非現金出資，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後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可分類為聯合業務或聯合控制實體，視乎安排各方之權利及義務而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聯合安排分為三類：聯合控制實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業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控制實體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聯合控制實體可採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和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被合併的結構實體擁有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比現行標準的規定更為詳盡。

於2012年7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澄清首次應用該等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過渡指引。

該等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本，由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全部五項準則須同時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五項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的董事將在稍後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進行分析，並量化計算該影響之程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引入為投資實體合併附屬公司屬例外的情況，惟倘附屬公司提供與該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有關的服務則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一間投資實體須計量其持有之附屬公司權益，並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收益表處理。

須達成若干條件方符合投資實體之資格。具體而言，一間實體需要：

- 向一名或以上投資者取得資金，藉以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以資金作出投資之業務宗旨純粹為資本增值、投資收入或結合兩者之回報；及
- 屬下幾近全部投資的表現均按公允價值基準計量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的新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因為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訂立有關對公允價值計量及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的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界定公允價值、確立計量公允價值的框架及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闊，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允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特別情況除外）。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規定比現行準則之規定更詳盡。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述的金融工具之三個公允價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擴展至包括其項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項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若干金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並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更多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將於日後的會計期間應用有關修訂時相應修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詳見以下會計政策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根據就換取貨品所付出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的披露規定。

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合併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擁有決定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並從而取得利益時即被視為取得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收購生效日期起及出售生效日期止（視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

倘有需要時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藉此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相符。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均已於合併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支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情況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損結餘。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時，按權益交易入賬處理。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該等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制權益的調整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包括彼等應佔之其他全面收益之任何組成部份）之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之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值之總額，所產生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之收益或虧損。倘該附屬公司之資產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值列賬，而相關累計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入權益，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之款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前附屬公司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其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初始確認，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初始確認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且不屬於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法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步確認，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出於該聯營公司權益時（包括任何長期權益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值的一部分），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須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則須確認額外虧損。

收購成本高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確認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允淨值的數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項投資的賬面值內。

如果處置聯營公司權益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任何剩餘投資按照該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被視為於初步確認為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先前聯營公司賬面價值中歸屬於剩餘投資部分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損益中。此外，如果聯營公司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規定的同一基準，將先前在綜合收益中確認的與聯營公司相關的金額入賬。因此，如果聯營公司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損益被重新分類為與處置資產或負債相關的損益，本集團於失去對該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如有需要，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投資（包括商譽）整筆賬面值按單一資產測試減值，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與其賬面值作比較，而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屬於投資賬面值部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以該項投資其後所增加的可收回金額為限。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交易時，因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聯營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合資企業

共同控制經營

當集團實體根據合資企業安排直接進行活動，構成共同控制經營，共同控制營運所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確認在聲明中有關實體的財務狀況以應計費用的基礎上，並根據該項目的性質分類。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經營的收入，連同費用，都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時，在其經濟效益與交易有可能流入／流出本集團及其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估量確認，代表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之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貨物交付和擁有權轉移後確認。主要在滿足以下情況下確認：

- 本集團已經將貨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對於已經出售之貨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與交易相關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期間內以直線基準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是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且收入之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入賬。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限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完全貼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比。

投資所產生的股息收入是當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時確認。（前提是有關的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且收入之金額能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作生產及供應商品及服務或持作行政目的的樓宇（在建工程以外）在本集團的綜合財政狀況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均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撇銷其成本，並經考慮其估計殘值。估計可使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有關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處理。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作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值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按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基準進行折舊，於可供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和現有資產一樣，按他們的預期使用年限計提折舊。然而，無法確定能否於租期結束時獲得所有權，相關資產租期或其使用壽命（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

倘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因改變自用用途而變成投資物業，於轉日就該項目的賬面值確認為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資產（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該項目期內的收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與在建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在建物業指持有的未確定將來用途的在建物業，該等在建物業被視為持作資本增值用途。

投資物業與在建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入賬。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值扣減其後之累積折舊及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入賬。折舊在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撇銷投資物業成本。

在建物業的建築成本將會被資本化並成為在建物業的部份賬面值。在建物業按成本扣減其後之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該等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按相關租約年限以直線法於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租約開始時按公允價值或（倘為較低者）最低租約付款現值確認為貴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約付款會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約承擔扣減之間作出分配，從而為負債結餘計算一個穩定的利率。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中扣除，除非他們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在這情況下，他們將按照本集團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被資本化（見下文）。或然租金則於發生之會計期間以費用入賬。

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乃按租約年限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需要考慮各部分相關或擁有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來將各部分獨立劃分為經營租約或融資租約。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在租期開始時，需按租約中從土地部分與樓宇部分租賃權益獲得的相對公允價值的比例在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派。

租金能夠可靠分配時，經營租約的租賃土地權益應在綜合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相應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定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當釐定以公允價值及以外幣定值的非貨幣項目的公允價值時，應按於當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以公允價值定值的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該期間列作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列賬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匯兌儲備）中外匯儲備項下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款費用

為收購、建設或生產合格資產（即需很長一段時間才能達到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借款費用作為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部分已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特定借款暫緩投入於合資格資產的支出的臨時投資所產生的投資收益於可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中扣除。

其他所有借款費用均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能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補貼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確認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該補貼擬用於補償相關成本。特別是，當政府補貼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購置非流動資產時，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限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限內轉撥至損益。

政府補貼是作為已經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應收補償款，或是當該補償款在可收時，於損益確認為對本集團的直接財務支持，即時在未來並沒有相關費用產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金

就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提供可獲取該等供款之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退休金及住房責任

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受多項由政府補助之退休金計劃所保障，按照這些計劃僱員可根據特定公式按月享受退休金。這些政府補助退休計劃負責退休僱員之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月向這些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這些計劃，本集團除作出供款外，對退休福利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這些計劃之供款在出現時列作開支。對若干前僱員作出不屬於正式或非正式計劃之自願性付款，於支付時列作開支。

全職僱員亦有權參與多項政府補助之房屋基金。本集團以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按月作出供款。本集團就上述基金之責任限於每個期間之應付供款。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是指員工在正常退休日前被終止工作，或員工自願接受離職時本集團所需支付的福利。本集團會根據其明確承諾確認離職福利：(1)就具體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員工的僱用且在無可能撤回情況；(2)或鼓勵自願離職計劃所提供的終止福利。

提早退休福利

於本集團與職員訂立協議確立提早退休條款，或個別職員被知會該等特定條款的期間，確認職員提早退休福利。提早退休職工的特定條款因人而異，視乎各種因素包括其職位及服務年期。於報告日期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提早退休福利被折現為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現時應付所得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報利潤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不能課稅及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本期應付稅項乃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指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間的臨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通常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於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稅的臨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異撥回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應用暫時差額且預期將可見將來撥回時方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計量，按預期適用於在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並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和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的稅務後果將遵循本集團預計的方式，在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當期和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它涉及到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擁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有形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列賬。擁有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及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另外，無形資產擁有無限可使用年限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研究與開發支出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發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淨值乃是銷售時存貨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上界定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一間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入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允價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視乎情況加入或扣除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歸類為貸款及應收帳款、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和目的，並且於初始確認時確定。所有透過正常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正常方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所制定時限內須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債務工具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利息收入。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為非衍生性財務資產，且有固定或可決定之還款及固定到期日，而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於初次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乃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攤銷成本列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已在下文會計政策之財務資產減值列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非歸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金融工具。

當確立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

對沒有活躍市場所報市價及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及與該等股權工具關聯且必須透過交付該類無報價股權投資作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除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而受到影響時，即認為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持作可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可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以致該金融資產而失去活躍市場。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被評估為無減值的個別資產將會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去收款的經驗、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平均90天信用期限宗數增加。

就按已攤銷成本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減值，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現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作出扣減。撥備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賬中確認。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內撇銷。其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均計入損益內。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則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減值發生期間重新分類至期內損益。

就按已攤銷成本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無確認減值下的已攤銷成本。

可出售股本投資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的損益撥回。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後的公允價值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並在投資重估儲備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權益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權益工具。

股本權益工具

股本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擁有的餘額權益的任何合同。本公司發出的股本權益工具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用以計量金融負債及分配利息開支於相關期間的攤銷成本，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當）較短時期）內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組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應付或應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盈利或折扣）實際折現成初步確認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續）

按公允值於損益確認之金融負債

指定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負債會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值計量：

- 有關分撤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的情況；或
- 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並根據本公司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負債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其中部份，且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將劃分為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賬處理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負債將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解除確認

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只有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轉移時，它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回報的資產所有權給另一個實體。如果本集團保留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回報轉移金融資產的所有權，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承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抵押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解除確認（續）

在全部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時，資產的賬面金額和已收及應收代價的總和之間的差額已被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和權益累計，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只有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撥備

本集團在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產生承擔（法律或合約上），並可能須償付有關承擔，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金額時，則予以確認撥備。撥備經計及考慮與承擔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按於報告期末償付現有承擔所須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撥備以預計償付現有承擔的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現金流量的現值（倘影響屬重大）。

保修

根據銷售合約的保修責任預期成本於有關產品的銷售日期按董事對清償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撥備。

股份支付交易

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對於以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本集團按負債公允價值計算所獲取服務及所產生負債。於報告期末，負債會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算，直至清償負債為止，任何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查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跡象顯示減值虧損。如若有此跡象，便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在可確定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之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需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後隨即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4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實時自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查。會計估計的修訂乃於估計被修訂的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實體會計政策時所作涉及估計（見下文）的重大判斷，且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

對附屬公司的實際控制

本集團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釐定本集團是否對一間實體具有實際控制，當中包括評估(i)本集團要獲得管理附屬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法律權利所需額外購入的權益；(ii)在股東大會及董事會展示實際控制的能力；(iii)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在財務及營運支持上的依賴程度；及(iv)本集團提名的附屬公司董事在制定營運及財務政策及決策的參與程度。

附屬公司的經營成果，資產以及負債均合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持續經營基準

對持續經營假設之評估，涉及管理層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之事件或狀況之未來結果作判斷。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而可能導致業務風險（可能個別或共同引發持續經營假設之重大疑慮）之重大事件或狀況載於附註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續）

因訴訟事項引致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牽涉了幾項重大訴訟事項。管理層參考法律意見評估了或然負債的可能。董事認為無需為此或然負債作出計提。

樓宇的擁有權

儘管本集團已支付購買的全部代價（詳情如附註18所述），本集團若干樓宇的使用權尚未獲有關政府機關授出正式業權。即使缺乏該等業權但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能於未來期間取得該等樓宇的正式業權，並本集團實際上控制該等樓宇使用權。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公司董事就維持資本及流動性的要求下審閱本集團之持有至到期投資，並確定本集團的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值約人民幣600,000,000元（2011年：零）。該資產的詳情載於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可能導致下一財務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面臨重大調整風險的有關未來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所得稅

計算所得稅撥備時需要對特定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作出估計。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相關之稅務規定，從而計提稅項撥備。有關交易之稅額會定期重估，以考慮所有稅法修訂。倘有關交易最終稅額與之前記賬的稅額不同，則有關差額會影響作出有關計算當期之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存貨撥備

本公司董事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賬齡分析，並就陳舊及滯銷存貨產品作出撥備。董事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當時之市況而估計該等製成品之可變現淨值。本公司之董事於每個報告期末按每種產品進行存貨檢討，並就陳舊產品作出撥備。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存貨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05,172,000元（2011年：人民幣402,839,000元）及人民幣41,851,000元（2011年：人民幣124,363,000元），存貨撥備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15,497,000元（2011年：人民幣172,997,000元）及人民幣28,956,000元（2011年：人民幣87,89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檢視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有否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與銷售時產生的費用之間的差額，以及其使用價值而釐定。其使用價值的釐定是根據管理層的假設及估計，集團的未來發展計劃、現時的營業訂單及其他新發展策略。可回收金額的確定需要會計估計的應用，例如未來營業額及折現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467,134,000元（2011年：人民幣8,202,921,000元），人民幣19,136,000元（2011年：人民幣55,272,000元），人民幣56,358,000元（2011年：無），人民幣303,981,000元（2011年：人民幣330,275,000元），累計折舊或攤銷及減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895,709,000元（2011年：人民幣3,037,381,000元），人民幣2,706,000元（2011年：人民幣5,158,000元），無（2011年：無）及人民幣26,988,000元（2011年：人民幣22,986,000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76,704,000元（2011年：人民幣611,928,000元），累計折舊及減值約為人民幣1,002,994,000元（2011年：人民幣806,268,000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349,845,000元（2011年：人民幣416,544,000元）（附註18）。在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方面，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本公司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87,322,000元（2011年：人民幣17,111,000元）（附註18）。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方面，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在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的基礎上計提折舊。使用年限及殘值的確定涉及管理層的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的剩餘價值和使用壽命，如果預期從原先估計的不同，這種差異可能會影響在今年的折舊，估計將在未來一段時間內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確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否減值時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投資之可收回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持續時間及程度，及投資對象之財務穩健程度及近期業務前景，包括如行業及類別表現、技術革新以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倘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所有下跌幅度被認為重大或屬延長時期，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會錄得額外虧損。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4,060,000元，累積減值虧損為人民幣5,940,000元。

就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釐定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須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預期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率加以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本公司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13,904,000元（2011：人民幣278,394,000元）及人民幣115,540,000元（2011：人民幣360,000,000元），累積減值虧損分別約為無（2011：無）及人民幣317,960,000元（2011：無）。

呆壞賬撥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及賬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估計可收回款項之適當減值會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在決定是否需要對呆壞賬作出撥備時，本集團會考慮目前之信譽、過往收款記錄、賬齡狀況及收款之可能性。僅就不可能收回之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並按採用原實際利率對預期將收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之金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間之差額予以確認。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減弱，則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呆壞賬撥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58,981,000元（2011年：人民幣545,034,000元），減值虧損額約為人民幣21,516,000元（2011年：人民幣24,680,000元）。其他應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79,068,000元（2011年：人民幣1,030,783,000元），減值虧損額約為人民幣6,617,000元（2011年：人民幣3,116,000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貿易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4,120,000元（2011年：人民幣162,650,000元），減值虧損額約為人民幣18,674,000元（2011年：人民幣21,724,000元）。其他應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68,208,000元（2011年：人民幣230,926,000元），減值虧損額約為人民幣5,570,000元（2011年：人民幣5,622,000元）。

保修撥備

保修撥備乃就向彩色顯像管客戶授出之保證而作出之撥備，該等保證為免費提供拆卸特定裝置及配件所需之材料及工藝，由安裝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保修撥備乃經參考董事就履行有關責任所需開支而作出之最佳估計後按應計費用作出撥備，並於作出有關銷售期間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董事每年會根據集團過往的保修經驗對所需撥備之水平進行評估。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保修撥備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720,000元（2011年：人民幣2,875,000元）及無（2011年：人民幣869,000元）。

以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之負債

該公允價值在直至在可行權日前期間記入費用並確認相關的負債。以現金結算交易之成本乃通過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考慮有關工具的授予條款和條件，於授予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以及結算日（包括該日）進行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繼續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通過最理想債務和股權結餘，使回報最大化。本報團自過往年度起之整體政策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附註34及36所披露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和融資租賃承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

本公司董事會以定期監察其資本結構和負債比率。作為該審閱的一部分，本集團考慮了資本成本及與每項資本相關的風險。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與總資本的比例計算。

本集團旨在將負債比率維持於不多於90%（2011年：60%）。按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擬維持股本與負債於適當比率，以維持不時具備有效之資本結構。

下列為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之負債比率：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a)	7,716,653	5,937,476
淨負債(b)	6,437,801	3,857,142
總權益	1,642,015	5,052,178
總資本(按總負債計算)(c)	9,358,668	10,989,654
總資本(按淨負債計算)(d)	8,079,816	8,909,320
總負債對總資本(按總負債計算)比率(%)	82.5	54.0
淨負債對總資本(按淨負債計算)比率(%)	79.7	43.3

附註：

- (a) 總負債等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 (b) 淨負債對等於總負債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 (c) 總資本(按總負債計算)等於總負債加總權益。
- (d) 總資本(按淨負債計算)等於淨負債加總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658,981	545,034	184,120	162,650
其他應收賬款	269,867	189,439	244,855	199,645
受限制銀行結餘	66,089	104,716	20,742	3,4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8,852	2,080,334	135,237	222,755
	2,273,789	2,919,523	584,954	588,490
持有至到期投資	600,000	—	—	—
可供出售投資	24,060	24,060	—	—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其他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47,119	819,765	265,748	554,949
其他應付賬款	1,336,298	1,055,449	1,020,537	358,153
銀行及其他借款	7,617,133	5,777,233	1,111,000	980,000
融資租賃承擔	99,520	160,243	99,520	160,243
	9,900,070	7,812,690	2,496,805	2,053,345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表的金融負債	8,464	7,200	8,464	7,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現金支付股份之負債。金融工具之詳情於有關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其他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而有關如何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載列於下文。本公司董事會控制和管理此等風險並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主要在國內經營。本集團的收入及主要經營費用及銷售成本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及本公司部份應收貿易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美元結算。該等以美元運值的應收貿易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受人民幣對美元價格波動的影響。有關的人民幣兌外幣的明顯增值／減值有可能導致明顯的外匯利潤／損失並可能紀錄在綜合損益表內。

於報表結算時，除了以相關本集團公司的功能性貨幣人民幣結算外，以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銀行結餘及現金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美元結算。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04,861	87,456	10,173	33,2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277	53,276	12,243	42,163
銀行及其他借款	(578,365)	(475,225)	—	—
	(415,227)	(334,493)	22,416	75,396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進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將來有重大外匯風險時，會考慮採取外幣對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匯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在以下詳細說明人民幣的升值和貶值兌相關外幣的敏感度為10%（2011年：10%）。10%（2011年：10%）的敏感度率是用於匯報外幣風險時，內部關鍵管理人員，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假設其他變動因數不變，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0%（2011年：10%），本年度本集團虧損將下降／上升約人民幣31,142,000元（2011年：人民幣25,087,000元），主要源於轉換美元結算的銀行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產生的匯兌收入／損失。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假設其他變動因數不變，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0%（2011年：10%），本年度本公司虧損將上升／下降約人民幣1,681,000元（2011年：稅前溢利下降／上升為人民幣5,655,000元），主要源於轉換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及應收貿易賬款產生的匯兌損失／收入。

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固定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詳見附註29、30及34）。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進行監控利率風險，並於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會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浮息的銀行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向母公司的借款亦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見附註31、34、36及45C(iii)）。該集團的政策是保持其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浮動利率，盡量減少其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承受利率風險，詳細資料可參考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而變動的浮動利率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結算日本集團非衍生工具的利率而釐定。編製此分析時假設於報告結算日金融工具的金額於為整個年度內並無償還。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採用100個基點（2011年：100個基點）之上升或下降，表示管理層對利率合理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2011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虧損將增加／減少分別為約人民幣37,006,000元（2011年：人民幣28,458,000元）及人民幣2,516,000元（2011年：人民幣4,052,000元）。此變動主要因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浮動利率承受之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於2012年12月31日，因對方未能承擔其義務而致使本集團及本公司導致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產生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財務狀況表所述之各已確認金融資產之面值。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存於國有銀行或是中國及香港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評定之高信貸等級之銀行，因此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持有至到期投資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集中信貸風險主要在中國，其約佔於2012年12月31日之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68%（2011年：71%）。

本公司按地區分類之集中信貸風險主要在中國，其約佔於2012年12月31日之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84%（2011年：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為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中分別有6%（2011年：14%）及18%（2011年：42%）來自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而全年銷售額中有14%（2011年：7%）及37%（2011年：23%）來自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公司面對集中信貸風險，為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中分別有9%（2011年：16%）及34%（2011年：22%）來自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而全年銷售額中有8%（2011年：13%）及25%（2011年：45%）來自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制定政策確保本集團及本公司向過往信貸記錄合適的客戶銷售貨物，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亦會對客戶進行週期信貸評估，並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計提足夠呆賬準備。

流動性風險

就管理流動性風險而言，本集團及本公司監測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用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營運及減輕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測銀行借款的動用及確保遵守貸款契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分別呈流動淨負債約人民幣964,911,000元及約人民幣1,548,095,000元，因此暴露於流動性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履行其財政義務，詳情載於附註2。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以及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由於有關業務之多變性質，高級管理層致力保持可供動用之已承諾信貸，藉以維持資金供應之靈活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而言，該表乃根據金融負債未貼現之現金流擬定，而該金融負債乃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能獲要求償還之最早日期決定。

下表包括利息及主要現金流。倘若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則未折現金額會在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圖上顯示出來。

本集團

	應要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之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2月 31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47,119	—	—	847,119	847,119
其他應付賬款	1,344,762	—	—	1,344,762	1,344,762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32,729	5,325,551	257,736	8,716,016	7,617,133
應付融資租賃款	71,259	35,824	—	107,083	99,520
	5,395,869	5,361,375	257,736	11,014,980	9,908,534

	應要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之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2月 31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819,765	—	—	819,765	819,765
其他應付賬款	1,062,649	—	—	1,062,649	1,062,64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77,652	3,289,571	2,026,146	6,893,369	5,777,233
應付融資租賃款	71,672	107,703	—	179,375	160,243
	3,531,738	3,397,274	2,026,146	8,955,158	7,819,8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本公司

	應要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之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2月 31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65,748	—	—	265,748	265,748
其他應付賬款	1,029,001	—	—	1,029,001	1,029,001
銀行及其他借款	816,918	399,602	—	1,216,520	1,111,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	71,259	35,824	—	107,083	99,520
	2,182,926	435,426	—	2,618,352	2,505,269

	應要求 或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之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2月 31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554,949	—	—	554,949	554,949
其他應付賬款	365,353	—	—	365,353	365,353
銀行及其他借款	587,178	496,618	—	1,083,796	980,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	71,672	107,703	—	179,375	160,243
	1,579,152	604,321	—	2,183,473	2,060,545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不同於本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變動，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會面臨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普遍接受的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定價模式。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報價計算。倘未能獲得有關價格，則非期權衍生工具按折讓現金流分析及適用收益率曲線釐定公允價值，而期權衍生工具則按期權定價模式釐定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由於其立即或短期內到期，在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顯著，本公司董事認為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提供初步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乃根據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級別一至三：

- 級別一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之未調整價格所得出；
- 級別二公允價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級別三公允價值計量由包括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之估值技術衍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級別二 公允價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現金結算股份付款負債(附註33(ii))	8,464
截至2011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現金結算股份付款負債(附註33(ii))	7,200

8. 營業額

營業額為銷售彩色顯像管、發光材料、液晶體產品、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及太陽能光伏玻璃產品。

9.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報及營運的分部乃根據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所提交的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以所供應的商品表現的資料所列示。在確定本集團呈報分部時，並未合併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呈報分部如下：

1. 生產和銷售彩色顯像管
2. 生產和銷售發光材料
3. 生產和銷售液晶體產品
4. 生產和銷售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
5. 生產和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請分部分類之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為按可報告及營業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和銷售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彩色顯像管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發光材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液晶體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TFT-LCD 玻璃基板及 顯示設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太 陽能光伏玻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18,701	520,064	1,552,654	81,967	171,827	2,645,213
分部(虧損)溢利	(245,823)	28,265	(11,768)	(1,997,407)	(654,709)	(2,881,442)
未分配經營收入						37,474
未分配經營支出						(115,120)
融資費用						(180,63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41,296)
除稅前虧損						(3,381,016)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和銷售					合併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彩色顯像管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發光材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液晶體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 TFT-LCD 玻璃基板及 顯示設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太 陽能光伏玻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11,050	1,088,734	1,310,085	5,004	355,475	3,270,348
分部(虧損)溢利	(346,724)	157,815	(922)	(337,207)	(26,530)	(553,568)
未分配經營收入						31,931
未分配經營支出						(11,034)
融資費用						(79,73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3,038)
除稅前虧損						(655,4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可營業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虧損／溢利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租金收入、源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益、利息收入和融資費用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虧損／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為按可營業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彩色顯像管	222,208	333,728
生產和銷售發光材料	653,884	524,163
生產和銷售液晶體產品	529,132	567,768
生產和銷售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	6,440,194	6,620,771
生產和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	2,276,372	2,622,587
分部資產總額	10,121,790	10,669,017
未分配資產	2,174,344	2,650,371
綜合資產	12,296,134	13,319,3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負債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和銷售彩色顯像管	179,918	243,892
生產和銷售發光材料	306,561	243,646
生產和銷售液晶體產品	311,930	222,306
生產和銷售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	1,098,987	903,335
生產和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	999,292	650,202
分部負債總額	2,896,688	2,263,381
未分配負債	7,757,431	6,003,829
綜合負債	10,654,119	8,267,210

就監控分部之間的表現及分配資源而言：

- 除未分配資產（包括若干聯營公司權益、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可供出售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資產）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可營業分部。營業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會根據各分部的營業收入作分配。
- 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以現金支付股份及若干未分配總部負債）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可營業分部。營業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會根據各分部資產作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和銷售		生產和銷售		生產和銷售		合計
	彩色顯像管	發光材料	液晶體產品	TFT-LCD玻璃 基板及顯示 設備	太陽能 光伏玻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 包括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7,708	2,880	11,075	1,071,644	688,217	1,257	1,782,781
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 無形資產攤銷	2,053	267	—	803	2,720	—	5,8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79	8,977	2,214	74,019	46,084	—	134,97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	2,093	12,565	1,850,895	484,292	—	2,349,845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淨減值虧損	1,004	5,948	3,645	572	—	—	11,169
存貨減值	39,303	8,360	49	9,476	28,120	—	85,3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利潤	(18,065)	—	—	(272)	—	—	(18,337)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淨減值撥回	(675)	(1,776)	—	—	—	—	(2,451)
銷售原材料、廢料及包裝物料 之淨虧損(利潤)	3,814	(41)	(77)	(368)	607	—	3,935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 不包括於分部業績的款項：							
於若干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	113,904	113,904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	—	—	—	—	—	241,296	241,296
利息收入	(14,513)	(1,933)	(496)	—	(3,374)	—	(20,316)
融資費用	—	22,211	6,469	34,568	2,878	114,506	180,632
所得稅費用	—	—	315	—	23,840	—	24,155
添置投資物業	—	—	—	—	—	1,257	1,257
投資物業折舊	—	—	—	—	—	1,657	1,65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和銷售		生產和銷售		未分配	合計
	彩色顯像管	發光材料	液晶體產品	TFT-LCD 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						
包括的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1,997	55,193	19,067	2,212,888	1,662,096	3,951,241
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	1,825	437	—	1,162	1,814	5,2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012	11,856	1,949	23,654	33,032	92,50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105,234	—	—	311,310	—	416,544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淨減值虧損	3,616	3,818	1,902	—	—	9,336
存貨減值	107,970	32,744	1,148	—	14,766	156,6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利潤	(55,852)	—	—	—	—	(55,852)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淨減值撥回	—	(988)	—	—	—	(98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淨利潤	(12,871)	—	—	—	—	(12,871)
銷售原材料、廢料及包裝物料之淨(利潤)虧損	(73,270)	4,395	(3,981)	(8,334)	(808)	(81,998)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不包括於分部業績的款項：						
於若干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	278,39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	—	—	—	(3,235)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	—	—	—	—	—	43,038
利息收入	(4,840)	(565)	(576)	(3,241)	(4,918)	(14,140)
融資費用	—	7,569	1,377	—	—	70,790
所得稅費用	10	25,457	1,636	—	420	27,523
投資物業折舊	—	—	—	—	—	2,40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可供出售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原駐地）。

本集團按營業地理位置劃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詳情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香港除外）	1,791,934	2,320,945
香港	237,300	211,270
歐洲	53,132	169,755
其他國家	562,847	568,378
	2,645,213	3,270,348

由於本集團全部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表資產所在地分類的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有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的交易收入達10%或以上（2011年：無）。

本年度主要客戶銷售：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¹	361,628	不適用 ²

¹ 收入關於銷售液晶體產品。

²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沒有相應的收入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其他經營收入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淨收益	18,337	55,852
利息收入	20,316	14,140
銷售原材料、廢料及包裝物料	—	81,998
收回已撇銷應收貿易賬款之款項	2,451	988
源自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益	3,164	2,175
租金收入	10,455	12,38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盈利	—	3,2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盈利(附註41)	—	12,871
已收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攤銷(附註39)	23,100	8,743
其他	9,859	4,492
	87,682	196,875

本年度賺到租金收入的投資性房產相應支出約為人民幣1,149,000元(2011年：人民幣1,667,000元)。

11. 融資費用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全數悉還的銀行借款	365,813	177,320
須於五年外全數悉還的銀行借款	2,628	75,186
向銀行貼現貿易票據的財務費用	2,046	233
融資租賃承擔	10,765	1,079
應向母公司支付的利息費用(附註45C(iii))	63,012	4,893
借款費用總額	444,264	258,711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	(263,632)	(178,975)
	180,632	79,736

本年度資本化的借貸乃由一般及專項借貸項目產生，並以資本化年息率5.49%(2011年：5.57%)轉至合資格資產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費用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19,325	26,74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145	—
	24,470	26,740
遞延所得稅(附註40)	(315)	783
	24,155	27,523

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業務，故毋須計提香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2008年1月1日起，若干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倘企業以《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及技術目錄(2000年修訂)》中規定的產業項目為主營業務，且主營業務收入佔企業總收入70%以上，則有權享受中國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根據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適用之減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自2004年9月10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業務已符合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之要求，因此減按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陝西彩虹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及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的業務已符合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的要求，因此亦按15%繳納企業所得稅。

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為從事製造業務的中外合資企業，因此首兩個盈利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及其後三個盈利年度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亦豁免繳納3%的地方所得稅）。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於2003年成立，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處於豁免期內。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之稅項寬減期已屆滿，並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現行之企業所得稅稅率按應納稅額繳納稅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費用（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是在經濟特區或技術經濟開發區註冊成立，已獲優惠稅率並將稅率由22%改至24%。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優惠稅率已不適用，並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現行之企業所得稅稅率按應納稅額繳納稅款。

所得稅費用與年內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虧損對賬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381,016)	(655,445)
按法定所得稅率25%（2011年：25%）計算的稅項	(845,254)	(163,861)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60,324	11,320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的稅務影響	3,407	709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47)	(1,372)
稅率降低或稅務減免的收入	(1,039)	(14,895)
未確認稅收虧損的稅務影響	190,671	60,017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收虧損	(867)	(16,560)
過往度撥備不足	5,145	—
未確認之可扣除臨時差額稅務影響	612,515	152,165
本年稅項開支	24,155	27,523

有關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2,744,232	3,164,4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973	92,503
投資物業折舊	1,657	2,40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4,893	4,477
無形資產攤銷	950	761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年內淨減值虧損 （計入管理費用）	11,169	9,336
研發及開發成本	18,815	18,918
存貨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85,308	156,628
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租金	19,992	6,13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42,140	41,176
匯兌虧損淨額	3,157	10,875
保修撥備（附註33(i)）	8,844	9,515
以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附註33(ii)）	1,540	656
核數師酬金	3,100	3,100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所得稅費用 （計入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	338	(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i)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績效薪金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陶 魁先生	—	—	—	—	—
張君華先生	—	—	—	88	88
非執行董事					
郭盟權先生	—	—	—	—	—
牛新安先生	—	—	—	—	—
符九全先生	—	—	—	—	—
張渭川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 樺先生	100	—	—	—	100
鍾朋榮先生	100	—	—	—	100
徐信忠先生	100	—	—	—	100
馮 兵先生	100	—	—	—	100
王家路先生	100	—	—	—	100
監事					
王 琪女士	—	—	—	—	—
付玉生先生	—	109	23	199	331
唐浩波先生	—	97	23	212	332
孫海鷹先生	—	80	—	—	80
吳曉光女士	—	80	—	—	80
高級管理人員					
張春寧先生	—	105	23	298	426
鄒昌福先生	—	104	23	291	418
褚曉航先生	—	75	23	142	240
林晉龍先生	—	144	—	—	144
馬建朝先生	—	105	23	242	370
	500	899	138	1,472	3,009

附註：績效薪金與經營業績考核結果掛鉤，以基薪為基數，根據企業負責人的年度經營業績考核級別及考核分數確定。自2009年，80%（2010年：80%，2011年：80%）的績效薪金已在相應年度兌現，而其餘的20%（2010年：20%，2011年：20%）將延期到任期期滿後兌現。於2012年度，績效薪金的流動部分為2009至2011年之遞延績效薪金，並無任何績效薪金記錄於過往年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i)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陶魁先生	—	33	3	36
邢道欽先生 (於2011年 11月6日辭世)	—	33	3	36
張君華先生	—	268	3	271
非執行董事				
郭盟權先生	—	30	3	33
牛新安先生	—	—	—	—
符九全先生	—	—	—	—
張渭川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樺先生	100	—	—	100
鍾朋榮先生	100	—	—	100
徐信忠先生	100	—	—	100
馮兵先生	100	—	—	100
王家路先生	100	—	—	100
監事				
王琪女士	—	—	—	—
付玉生先生	—	248	21	269
唐浩波先生	—	229	21	250
孫海鷹先生	—	80	—	80
吳曉光女士	—	80	—	80
高級管理人員				
張春寧先生	—	312	21	333
鄒昌福先生	—	304	21	325
褚曉航先生	—	145	11	156
林晉龍先生	—	144	—	144
馬建朝先生	—	275	21	296
	500	2,181	128	2,8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a)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本年度截至2012年12月31日，符九全先生、張渭川先生、牛新安先生及王琪女士之薪酬由彩虹集團承擔。另外，2011年3月起，邢道欽先生、陶魁先生、郭盟權先生及張君華先生之薪酬由彩虹集團承擔，本公司之其他董事及監事概無從彩虹集團收取酬金。由於公司董事認為就其向本集團及彩虹集團提供服務而分攤該數目並不可行，因而尚未作出分攤。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的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計劃如下：

董事姓名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陶魁先生	164	165
邢道欽先生(於2011年11月6日辭世)(附註)	216	218
張君華先生	164	165
非執行董事		
郭盟權先生	124	125
牛新安先生	124	125
符九全先生	144	145
張渭川先生	124	125
監事		
付玉生先生	62	62
唐浩波先生	62	62
高級管理人員		
張春寧先生	92	94
鄒昌福先生	92	94
褚曉航先生	57	57
馬建朝先生	62	62
	1,487	1,499

附註：邢道欽先生已於2011年11月6日辭世，他所授予之薪酬計劃將由他的法定繼承人執行，直至計劃期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5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5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包括3名高級管理層及2名監事（2011年：1名董事，1名監事及3名高級管理層）之酬金已在上文分析中反映。他們的薪酬於本年度及上年度都沒有超出港幣1,000,000元（大約等同於人民幣811,000元）的範圍。

截至2012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任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或5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薪金及津貼及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或5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失去職位之補償。

15. 僱員福利費用（除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310,435	299,107
退休福利供款		
— 養老金義務(附註)	44,600	42,916
— 一次性辭退福利	8,592	10,257
— 內退津貼(附註35)	157,835	4,024
福利及社保成本	90,255	104,648
現金結算股份	1,528	1,171
	613,245	462,123

附註：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制度，本集團已參與由政府補助之僱員特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合格僱員各需按該員工基本工資的20%及8%（2011年：20%及8%）作出供款。由政府補助之退休金計劃負責與付退休員工的全部應得養老金。除上文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退休福利責任。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總退休福利供款為約人民幣44,738,000元（2011：人民幣43,04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股息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並無派發或擬派發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已擬派發任何股息（2011年：無）。

17.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除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2年	2011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人民幣千元)	(1,662,002)	(253,03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32,349	2,232,349

(b) 攤薄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發行在外。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電子生產 專用機器 人民幣千元	玻璃生產 專用機器 人民幣千元	其他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140,582	2,609,680	917,388	792,859	99,577	4,439,466	9,999,552
添置	2,313	27,435	75,961	61,104	6,006	2,928,503	3,101,322
竣工後轉撥	275,533	103,562	50,088	333,610	17,179	(779,972)	—
轉撥至投資物業	(2,855)	—	—	—	—	(5,187)	(8,042)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除	(5,260)	—	—	(39,911)	(900)	—	(46,071)
出售	(931)	(794,378)	(306,144)	(686,356)	(18,650)	—	(1,806,459)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1,409,382	1,946,299	737,293	461,306	103,212	6,582,810	11,240,302
添置	1,050	438	2,640	1,120	5,631	1,770,645	1,781,524
竣工後轉撥	182,527	89,847	53,438	539,555	6,037	(871,404)	—
轉撥至在建物業	(15,632)	—	—	—	—	—	(15,632)
出售	(22,888)	(288,625)	(80,453)	(248,207)	(3,178)	—	(643,351)
於2012年12月31日	1,554,439	1,747,959	712,918	753,774	111,702	7,482,051	12,362,843
折舊及減值							
於2011年1月1日	266,469	2,351,805	848,540	621,338	80,914	—	4,169,066
年度折舊開支	34,711	11,792	15,039	23,790	7,171	—	92,503
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16,716	145	128,316	5	271,362	416,544
轉撥至投資物業	(536)	—	—	—	—	—	(536)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除	(4,878)	—	—	(38,569)	(794)	—	(44,241)
出售	(488)	(662,788)	(264,366)	(651,790)	(16,523)	—	(1,595,955)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295,278	1,717,525	599,358	83,085	70,773	271,362	3,037,381
年度折舊開支	41,129	15,673	19,124	50,895	8,152	—	134,973
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49,590	187,870	90,110	157,353	105	1,864,817	2,349,845
轉撥至在建物業	(3,412)	—	—	—	—	—	(3,412)
出售	(10,647)	(285,814)	(76,152)	(248,152)	(2,313)	—	(623,078)
於2012年12月31日	371,938	1,635,254	632,440	43,181	76,717	2,136,179	4,895,709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1,182,501	112,705	80,478	710,593	34,985	5,345,872	7,467,134
於2011年12月31日	1,114,104	228,774	137,935	378,221	32,439	6,311,448	8,202,9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公司

	電子生產 專用機器 人民幣千元	玻璃生產 專用機器 人民幣千元	其他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571,460	706,270	274,380	49,475	200,649	1,802,234
添置	44,584	91,599	64,233	3,382	181,078	384,876
竣工後轉撥	103,562	50,088	60,555	4,004	(218,209)	—
出售	(208,612)	(312,946)	(230,497)	(16,859)	—	(768,914)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510,994	535,011	168,671	40,002	163,518	1,418,196
添置	—	588	—	5,067	197,048	202,703
竣工後轉撥	29,847	41,438	131,245	—	(202,530)	—
出售	(77,436)	(27,277)	(35,373)	(1,165)	—	(141,251)
於2012年12月31日	463,405	549,760	264,543	43,904	158,036	1,479,648
折舊及減值						
於2011年1月1日	408,861	626,084	202,649	47,257	—	1,284,851
年度折舊開支	10,748	14,500	4,271	1,826	—	31,345
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4,387	—	2,724	—	—	17,111
出售	(110,290)	(210,014)	(191,731)	(15,004)	—	(527,039)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323,706	430,570	17,913	34,079	—	806,268
年度折舊開支	12,033	17,472	11,619	2,687	—	43,811
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05,323	84,253	48,730	—	49,016	287,322
出售	(74,716)	(23,219)	(35,373)	(1,149)	—	(134,457)
於2012年12月31日	366,346	509,076	42,889	35,617	49,016	1,002,994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97,059	40,684	221,654	8,287	109,020	476,704
於2011年12月31日	187,288	104,441	150,758	5,923	163,518	611,9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10至40年
電子生產專用機器	15年
玻璃生產專用機器	6至18年
其他機器	18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5年

本集團之折舊費用為約人民幣86,180,000元（2011年：59,337,000元），人民幣268,000元（2011年：人民幣288,000元）及人民幣48,525,000元（2011年：人民幣32,878,000元）分別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之折舊費用為約人民幣28,503,000元（2011年：30,712,000元），人民幣36,000元（2011年：人民幣33,000元）及人民幣15,272,000元（2011年：人民幣600,000元）分別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管理費用。

樓宇的賬面值包括：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土地之樓宇：		
— 10至50年	1,182,501	1,112,777
— 少於10年	—	1,327
	1,182,501	1,114,10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由有關地方政府部門就若干物業（包括上述樓宇）獲取正式擁有權證，其於該日之賬面值約人民幣869,713,000元（2011年：人民幣766,51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之購買代價，未獲取該等物業之正式權證不會令其於本集團之價值有損，而本集團基於缺乏正式權證而被驅逐之機會甚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312,542,000元（2011年：人民幣2,772,157,000元）以賬面值約人民幣977,805,000元（2011年：人民幣1,867,845,000元）之本集團樓宇及機器作為抵押（附註34(i)）。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35,000,000元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3,902,000元之本公司之機器作為抵押（附註34(i)）。於2012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之銀行借款以任何物業、機器及設備作為抵押。

本集團

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中，本集團位於陝西省的彩色顯像管生產廠和TFT-LCD玻璃基板及顯示設備於持續有重大損失。受到不利經營環境的影響及市場環境轉變，董事就本公司的經營計劃進行檢討，並決定部份資產須予減值，原因某些彩管製造設備會於未來數年停用。本公司董事對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檢討，並決定對那些資產進行減值由於業務計劃之轉變。據此，就建築物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49,590,000元（2011年：無），電子生產專用機器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87,870,000元（2011年：人民幣16,716,000元），玻璃生產專用機器減值為人民幣90,110,000元（2011年：人民幣145,000元），其他機器減值為人民幣157,353,000元（2011年：人民幣128,316,000元），辦公設備及其他減值為人民幣105,000元（2011年：人民幣5,000元），在建工程減值為人民幣1,864,817,000元（2011年：人民幣271,362,000元）。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減值測試中，可收回金額確定於其使用價值。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是涵蓋了5年期間的現金流預測，參考其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貼現率是8.82%至11.6%（2011年：7.05%），管理層認為此貼現率可反映有關資產所能產生的未來利潤。

電子生產專用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112,705,000元（2011年：人民幣228,774,000元），玻璃生產專用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80,478,000元（2011年：人民幣137,935,000元），其他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710,593,000元（2011年：人民幣378,221,000元）及辦公設備及其他賬面值約人民幣34,985,000元（人民幣32,439,000元）中包括了約人民幣53,699,000元（2011：人民幣79,545,000元），人民幣51,471,000元（2011：人民幣54,875,000元），人民幣64,238,000元（2011：人民幣84,572,000元）及人民幣3,454,000元（2011：人民幣4,004,000元）的若干資產經融資租賃承擔取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公司

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中，本公司董事審閱了本公司的生產資產，確定該等資產中部分因受到物理損害及技術過時已減值。因此，本公司已確認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的全面收益表的關於電子生產專用機器、玻璃生產專用機器、其他機器及在建工程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05,323,000元（2011年：人民幣14,387,000元）、人民幣84,253,000元（2011年：無）及人民幣48,730,000元（2011年：人民幣2,724,000元）及人民幣49,016,000元（2011年：無）。

電子生產專用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97,059,000元（2011年：人民幣187,288,000元），玻璃生產專用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40,684,000元（2011年：人民幣104,441,000元），其他機器賬面值約人民幣221,654,000元（2011年：人民幣150,758,000元）及辦公設備及其他賬面值約人民幣8,287,000元（2011年：人民幣5,923,000元）中包括了約人民幣53,699,000元（2011年：人民幣79,545,000元），人民幣51,471,000元（2011年：人民幣54,875,000元），人民幣64,238,000元（2011年：人民幣84,572,000元）及人民幣3,454,000元（2011年：人民幣4,004,000元）的若干資產經融資租賃承擔取得。

19. 在建物業

當建設期預計超過一年或以上完工且不在正常經營週期，在建物業會被列為非流動資產。沒有在建物業預計在截至2012年12月31日後的12個月內竣工。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彩虹資訊」），與獨立第三方簽定一個關於建設項目的聯合營運協議。根據該聯合營運協議，彩虹資訊將提供一塊土地及其原本位於該土地上物業，而獨立第三方則負責物業的發展。隨著物業發展的竣工，彩虹資訊將根據約定取得位於已提供的土地上之若干物業。位於該土地上的物業及投資物業以及租賃土地的賬面值已轉至在建物業。此外，彩虹資訊收回約人民幣12,999,000元，以作為於原有物業搬遷的現金賠償，該金額已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在在建物業中。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建物業的公允值不能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52,924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7,506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60,430
添置	1,257
轉撥至在建物業	(39,845)
於2012年12月31日	21,842
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2,754
年內撥備	2,404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5,158
轉撥至在建物業	(4,109)
年內撥備	1,657
於2012年12月31日	2,706
賬面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19,136
於2011年12月31日	55,272

上述投資物業按有關租賃年期以每年3.33%之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及為賺取租金或作未來增值而持有。該投資物業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定了一份建設計劃，並將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5,736,000元（2011年：無）的投資物業轉撥至在建物業作為建設成本。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參照位於相同地區及狀況的類似物業之目前市價進行估值，本公司的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約等同其賬面值。

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包括：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土地之樓宇：		
— 10至50年	19,136	55,2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對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乃指預付經營租賃費用及其賬面淨值，其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74,521
添置	179,129
出售	(389)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353,261
轉撥至在建物業	(22,292)
於2012年12月31日	330,969
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18,771
年內攤銷費用	4,477
出售	(262)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22,986
年內攤銷費用	4,893
轉撥至在建物業	(891)
於2012年12月31日	26,988
賬面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303,981
於2011年12月31日	330,275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包括：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 10至50年	303,981	330,275
為呈報目的之列作：		
— 流動資產(列於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5,165	5,611
— 非流動資產	298,816	324,664
	303,981	330,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由於本集團與一個獨立第三方簽訂一份建設項目，並將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401,000元（2011年：無）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被轉撥至在建物業作為建築成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人民幣3,312,542,000元（2011年：人民幣2,772,157,000元）及其他借貸總額約人民幣5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50,000,000元）由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擔保，賬面價值約人民幣136,017,000元（2011年：人民幣139,196,000元）（附註34(i)）。

22. 無形資產

本集團

	特別技術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牌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及2012年1月1日	367,175	3,419	370,594
添置	113	1,052	1,165
於2012年12月31日	367,288	4,471	371,759
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365,942	3,021	368,963
年內攤銷費用	433	328	761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366,375	3,349	369,724
年內攤銷費用	442	508	950
於2012年12月31日	366,817	3,857	370,674
賬面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471	614	1,085
於2011年12月31日	800	70	8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特別技術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牌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及 2012年1月1日	80,746	3,013	83,759
添置	78	—	78
於2012年12月31日	80,824	3,013	83,837
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80,519	2,708	83,227
本年度支出	45	248	293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80,564	2,956	83,520
本年度支出	50	57	107
於2012年12月31日	80,614	3,013	83,627
賬面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210	—	210
於2011年12月31日	182	57	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無形資產（續）

上述無形資產有確定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按直線法於下列期間攤銷：

特別技術許可權	20年
電腦軟件牌照	5年

本集團攤銷約人民幣646,000元（2011年：人民幣540,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中，而約人民幣304,000元（2011年：人民幣221,000元）已計入管理費用內。

本公司攤銷約人民幣50,000元（2011年：人民幣35,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中，而約人民幣57,000元（2011年：人民幣258,000元）已計入管理費用內。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所有特別技術許可權及電腦軟件牌照均從第三方購入。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總投資：		
在中國上市公司之股份	552,831	552,831
非公司上市股份	1,501,928	1,401,928
減：非公司上市股份減值	(392,309)	(496,461)
	1,662,450	1,458,298
公司上市股份市場價值	906,065	1,055,977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在持有一間中國上市公司的股份，乃是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中持有的22.36%（2011年：22.36%）股權。A股公司為一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A股市場價值及淨資產值分別為人民幣906,065,000元（2011年：人民幣1,055,977,000元）及人民幣1,936,426,000元（2011年：人民幣3,923,866,000元）

下表所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乃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之附屬公司。若盡錄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董事會認為將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下列在中國成立並運營之主要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已繳資本	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A股公司	人民幣 736,757,688元	22.36% (附註(i))	—	生產及開發供彩色顯示器用之 電子產品及原材料
昆山彩虹實業有限公司(「昆山實業」)	人民幣60,000,000元	80%	10%	生產彩色顯像管之橡膠部位
陝西彩虹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彩虹熒光」)	人民幣95,000,000元	47.89%	28.42%	生產供不同類型彩色顯像管用 之熒光粉
彩虹資訊	人民幣 130,000,000元	100%	—	生產及銷售供顯示器用之部件及 配件及電子通信產品
咸陽彩秦電子器件有限公司(「咸陽彩秦」)	—	—	—	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用之銷釘、 (附註(ii)) 陽極帽、支架玻杆及低熔點玻璃粉
咸陽彩虹電子配件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元	60%	—	銷售供彩色顯像管用之網版及框架 及電子產品
彩虹(佛山)平板顯示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51%	研究及開發、生產、銷售平板 顯示器件、電子產品及配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名稱	註冊／已繳資本	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彩虹(張家港)平板顯示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23,000,000元	—	97.75%	開發先進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 〔TFT-LCD〕玻璃基板生產線項目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人民幣 405,000,000元 (2011年：人民幣 305,000,000元) (附註(iii))	100%	—	生產及銷售光伏玻璃
彩虹(佛山)視訊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72,500,000元	100%	—	生產及銷售光電顯示產品和 多媒體數碼產品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人民幣 1,820,000,000元	—	99.37%	設立研發LCD玻璃基板項目
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	美元5,000,000	75%	25%	生產及開發供彩色顯像管用之 平面網版和配套產品
珠海彩珠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90%	—	生產電子器件及配件
西安彩瑞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美元13,500,000	75%	—	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 黑白顯像管及配套電子零部件
昆山彩虹櫻光電子有限公司	美元4,500,000	—	80% (2011年：60%)	生產供彩色及黑白顯像管用之合金 及其他產品
南京瑞德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南京瑞德」)	美元443,300	—	45% (附註(i))	生產及加工供各類型彩色顯像管用 之再循環熒光粉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名稱	註冊／已繳資本	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西安彩輝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90%	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彩色 顯像管、偏轉線圈、相關零部件 及提供售後服務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港元260,000	100%	—	投資控股
陝西彩虹電子玻璃有限公司	人民幣 3,984,357,537元	7.30%	90.21%	生產液晶顯示器基板
彩虹(佛山)平板顯示玻璃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88.21%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示玻璃， 電子器件及配件

除A股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內發行了價值人民幣800,000,000元之債務證券外（詳細資料載於附註34(vi)），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候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

- (i) 載於附註5，本集團對A股公司及南京瑞德取得實制控制權，因此這兩家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ii) 於2011年4月7日，本集團與陝西彩虹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彩虹光電」）（彩虹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約人民幣36,289,000元向彩虹光電出售咸陽彩泰全數的股權。
- (iii)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增持了在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總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

於2010年10月15日之公司公告，本公司已向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外貿信託」）質押本公司持有之A股公司無限售條件流通股7,000萬股股票，質押期限為36個月。該等股票以質押作為融資安排的保證金。根據融資安排，本公司將從外貿信託取得人民幣1億元（2011年：人民幣2億元）借款（附註34(iii)）。於公告日期及報告期末日，本公司持有A股公司的股票共164,770,000股，約佔A股公司已發行總股本之22.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若干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 於中國非上市之股權	435,100	361,600	433,500	360,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 其他面收益減已收股息	(321,196)	(83,206)	—	—
	113,904	278,394	433,500	360,000
減：於若干聯營公司 投資之減值準備	—	—	(317,960)	—
	113,904	278,394	115,540	360,000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複審於四川世紀雙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四川雙虹」）的投資賬面值。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生產、研發及銷售等離子顯示（「PDP」）及相關物料。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PDP市場逐漸萎縮及四川雙虹的聯營公司於近年錄得持續損失，本公司董事對該投資進行資產減值檢討，並決定對該投資確認約人民幣317,960,000元之減值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於所有在中國成立並營運之全部聯營公司的權益列示如下：

名稱	註冊／已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四川雙虹	1,800,000	20%	—	PDP及相關物料 之生產、研發及銷售
深圳瑞盛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4,000	—	40%	生產再生紅綠藍熒光材料
江蘇永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江蘇永能」）	73,500 (2011年：無) (附註)	21%	—	太陽能電池、太陽能組件的研發及 製造，及太陽能光伏系統及 光伏集成產品的研發、設計、 安裝、維護及銷售

附註：於2012年2月14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江蘇永能21%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73,500,000元。確認於應佔若干聯營公司的商譽約為人民幣40,34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權益／於若干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對於若干聯營公司的未經審核的財務數據列示如下：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493,429	1,652,143
總負債	(1,141,300)	(284,155)
淨資產	352,129	1,367,988
所佔若干聯營公司資產	113,904	278,394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40,497	217,869
本年度虧損	(765,547)	(215,775)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16,502	(18,333)
應佔若干聯營公司虧損及其他全面費用	(237,830)	(46,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可供出售之投資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30,000	30,000
減值損失撥備	(5,940)	(5,940)
	24,060	24,060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非上市投資主要為投資於一間國有企業—西部信託投資有限公司（「西部信託」）之股份權益。西部信託擁有多間非上市企業之股權，此等股權並無可供參考其公允價值之信息，故此等股權以成本在西部信託之賬面上列示。

可供出售之投資按成本減各結算日減值列賬，原因是合理公允價值估計之範圍巨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被可靠計量。

26.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1,789	210,498	30,199	87,138
在製品	41,352	49,997	593	251
成品	225,355	301,321	38,858	123,628
耗用品	12,173	14,020	1,157	1,236
	420,669	575,836	70,807	212,253
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115,497)	(172,997)	(28,956)	(87,890)
	305,172	402,839	41,851	124,363

於2011年12月31日年度，原材料之可變現淨值有重大增加是由於市場對成品有強大需求。因此，成品減值撥回大約為人民幣25,210,000元已確認並包括於2011年12月31日年度的銷售成本中。任何成品減值撥回沒有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的銷售成本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	456,592	350,941	169,652	152,045
— 關聯方(附註45F)	69,923	25,522	14,935	1,745
—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	2,401	11,112
	526,515	376,463	186,988	164,902
減：減值撥備	(21,516)	(24,680)	(18,674)	(21,724)
應收貿易賬款淨值	504,999	351,783	168,314	143,178
應收貿易票據				
— 第三方	153,951	193,251	15,806	19,472
— 關聯方(附註45F)	31	—	—	—
	153,982	193,251	15,806	19,47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計	658,981	545,034	184,120	162,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均沒有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作抵押及沒有法律權利抵銷銷售方的應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於貨到付款至90天之間（2011：90天）。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473,347	375,890	124,511	142,023
91至180天	152,154	145,357	52,979	18,694
181至365天	24,021	14,804	6,474	108
365天以上	9,459	8,983	156	1,825
	658,981	545,034	184,120	162,65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見以下賬齡）包括了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賬面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7,328,000元（2011年：人民幣64,301,00元）及人民幣59,209,000元（2011年：人民幣14,263,000元）。本集團並沒有作出減值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信譽卓越之客戶並無拖欠歷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已到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天	73,758	40,514	52,579	12,330
181至365天	24,021	14,804	6,474	108
365天以上	9,459	8,983	156	1,825
總計	107,238	64,301	59,209	14,263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到期及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主要是向大量多元化及經認可及信譽卓越之客戶之銷售。該等按除賬期進行貿易之客戶須符合信貸核證程序。根據過往還款記錄，毋須就逾期餘額作出減值撥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會就個別之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減值決定。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將根據其客戶之信貸紀錄如財政困難或拖延付款及現行市況確認。因此，對應之減值撥備已經作出。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4,680	16,758	21,724	18,208
已確認之減值撥備	7,057	8,910	358	3,516
核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8,381)	—	(2,608)	—
年內可收回金額	(1,840)	(988)	(800)	—
於12月31日	21,516	24,680	18,674	21,724

包括在本集團及本公司壞賬撥備之個別應收貿易賬款合計約為人民幣21,516,000元（2011年：人民幣24,680,000元），而本公司的壞賬撥備之個別應收貿易賬款合計約為人民幣18,674,000元（2011年：人民幣21,724,000元），主要原因是該等客戶正進行清盤或財務困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約人民幣167,279,000元（2011年：人民幣30,413,000元）的貿易應收票據提供抵押。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銀行借款並無由本公司的應收貿易票據提供抵押（2011年：人民幣10,323,000元）。如果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抵押期完結前有信貸損失，將需要償還予金融機構。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繼續全數確認相關之應收賬款於賬上及將收到之現金確認為抵押貸款（附註34(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分別有約人民幣104,861,000元（2011年：人民幣87,456,000元）及約人民幣10,173,000元（2011年：人民幣33,233,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是由美元結算，而其餘則由人民幣結算。

金融資產的轉讓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將以下的金融資產轉移到銀行或供應商，該等應收款的價值為可追回的貼現價值。由於本集團沒有將該等應收款的重大風險及報酬轉移，該等應收款繼續以全數確認並將收回之現金確認為抵押借款（附註34(i)）。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貼現予銀行並 有全面追索權之 應收貿易賬款 人民幣千元
被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161,279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111,081)
淨值	50,1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140,795	129,452	32,526	18,4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85,120	126,536
應收母公司款項(附註45C(i))	135,689	63,103	132,779	60,296
	276,484	192,555	250,425	205,307
減：減值虧損	(6,617)	(3,116)	(5,570)	(5,662)
	269,867	189,439	244,855	199,645
預付款項	149,983	84,638	2,879	27,171
可收回增值稅	859,218	756,706	20,474	4,110
	1,279,068	1,030,783	268,208	230,926

本集團及本公司會就個別之其他應收款作出減值決定。個別已減值之應收賬款乃基於信貸歷史(例如財務困境或拖欠付款)以及當前市場狀況進行確認。因此，特定減值虧損已經確認。本集團及公司未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116	2,690	5,662	6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4,112	426	—	5,000
年內已收回金額	(611)	—	(92)	—
於12月31日	6,617	3,116	5,570	5,662

包括在本集團壞賬撥備之個別其他應收款項合計約為人民幣6,617,000元(2011年：人民幣3,116,000元)。主要原因是該等客戶已有財務困境。

包括在本公司壞賬撥備之個別其他應收款項合計約為人民幣5,570,000元(2011年：人民幣5,662,000元)。主要原因是該等客戶已有財務困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的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	600,000	—
為報告作出的分析： 流動資產	600,000	—

附註：本集團的持有至到期投資代表由國內的金融機構所發行的債務證券，固定年利率介乎3.9%至5.1%（2011年：無），需按月支付，及將會於2013年1月至2013年7月到期（2011年：無）。於本報告期內，概無相關資產已逾期或減值。

30. 受限制銀行結餘

本集團及本公司

所有受限制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人民幣結算。

受限制銀行結餘以本集團名義存於指定銀行賬戶，用於向供貨商發出的銀行承兌匯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結餘的固定年利率介乎1.91厘至3.08厘（2011年：1.91厘至3.78厘），期限為3個月至1年（2011年：3個月至1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69,322	21,374	—	—
其他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9,530	2,058,960	135,237	222,755
	1,278,852	2,080,334	135,237	222,755

本集團及本公司

(a) 本集團及本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結算：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8,277	53,276	12,243	42,163

(b) 銀行定期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於1.71厘至3.08厘（2011年：1.91厘至3.78厘），為期介乎於90天至365天（2011年：90天至365天）。

其他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35厘（2011年：0.5厘）。

(c) 以人民幣結算的銀行存款按通行市場利率存放於中國的銀行。此等以人民幣結算的結餘與外幣的兌換，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及法規所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	571,636	574,300	87,893	456,594
— 關聯方(附註45F)	39,900	47,347	30,288	20,224
—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	110,354	47,324
	611,536	621,647	228,535	524,142
應付貿易票據				
— 第三方	234,525	198,118	37,213	30,807
— 關聯方(附註45F)	1,058	—	—	—
	235,583	198,118	37,213	30,80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總計	847,119	819,765	265,748	554,949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559,379	525,140	150,115	441,922
91至180天	114,079	101,884	63,218	59,772
181至365天	35,977	101,320	12,600	33,342
365天以上	137,684	91,421	39,815	19,913
	847,119	819,765	265,748	554,949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90天(2011：90天)。本集團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會在信貸期限內清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母公司之款項 (附註45C(ii))	101,401	140,188	101,401	98,584
應付母公司之借款 (附註45C(iii))	20,000	20,000	—	—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	110,256	39,239
保修撥備(附註(i))	3,720	2,875	—	869
現金支付股份之負債(附註(ii))	8,464	7,200	8,464	7,200
其他(附註(iii))	1,214,897	895,261	808,880	220,330
	1,348,482	1,065,524	1,029,001	366,222

附註：

(i) 保修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875	2,714	869	—
在綜合全面收益內扣除 (附註13)	8,844	9,515	2,337	6,680
年內使用額	(7,999)	(9,354)	(3,206)	(5,811)
於12月31日	3,720	2,875	—	869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條款，本集團由銷售日起計三年內對產品予以免費保修，因此須就該等協議項下有關於報告期末前在年內銷售之之最佳預期結算作出撥備。在決定撥備金額時會考慮本集團近期之索賠經驗，本集團只會為可能出現之索償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附註：（續）

- (ii) 本集團執行股權增值權計劃以激勵和獎勵本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以及特定的僱員。在股權增值權計劃中，該計劃以每港股為一個單位授予。在該計劃中不會增加股數。直到該計劃的行權日，購買者會收到已經扣除代扣稅的從港幣以行權日當天匯率兌換以人民幣支付的現金，價值等額於股權增值權利計劃中的股份在行權日價格以及行權日當天本公司港股的市場價格。本公司於可行權期間確認股權增值權利計劃的補償金。

股權增值權計劃已於2004年2月15日得到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授予的部份股權增值權計劃列示如下：

計劃	授予日	授予股權數量	行權價格 (港幣)
2006（「2006 計劃」）	2006年7月22日	10,190,000	0.38
2007（「2007 計劃」）	2007年3月13日	10,630,000	0.67
2008（「2008 計劃」）	2008年3月21日	9,320,000	0.46
2010（「2010 計劃」）	2010年3月21日	8,860,000	0.80

在股權增值權計劃中，所有的股權增值權的合同期從授予日開始約為五至六年。股權增值權計劃中2008年1月1日之前授予部份，授予者於授予日之後的第一年不可以履行權利。授予日之後的第二年，第三年以及第四年，授予者行權的股權總數分別不能超過股權增值權總數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以及全部。

對於股權增值權計劃中於2008年1月1日之後授予的部份，受予者不能於授予日之後的首兩年履行權利。授予日之後的第三年，第四年以及第五年，受予者行權的股權總數分別不能超過股權增值權利總數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以及全部。

股權增值權計劃在過期之後若還未行權，行權權利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續）

附註：（續）

- (i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股權增值權計劃中的2006年計劃、2007年計劃、2008年計劃以及2010年計劃分別授予的股權2,120,000股、670,000股、373,657股以及132,408股已被履行權利。於2012年12月31日，股權增值權計劃中的2007年計劃、2008年計劃以及2010年計劃分別還有1年、3年以及5年到期。2006年計劃已到期而逆轉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約人民幣2,064,000元，已計入本年度的利潤及虧損。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股權增值權計劃中的2006年計劃、2007年計劃、2008年計劃以及2010年計劃分別授予的股權2,120,000股、670,000股、373,657股以及132,408股已被履行權利。於2011年12月31日，股權增值權計劃中的2007年計劃、2008年計劃以及2010年計劃分別還有1年、3年以及5年到期。2006年計劃已到期而逆轉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約人民幣2,064,000元，已計入本年度的利潤及虧損。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確認約人民幣8,464,000元（2011年：人民幣7,200,000元）的負債以及約人民幣1,540,000元（2011年：人民幣656,000元）的費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股權增值權計劃總共支付約人民幣276,000元（2011年：人民幣1,577,000元）。股權增值權計劃的公允價值是用二項式模式並基於期望波動率為8.82%至66.01%（2011年：8.82%至66.01%），無風險利率為0.31%至1.76%（2011年：0.31%至1.76%）以及零股息率的假設而確定。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董事認為，股權增值權計劃的公允價值於2012年3月31日約為人民幣1,835,000元（2011年：人民幣3,320,000元）。

- (ii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包括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約人民幣9,000元（2011年：人民幣9,000元）。餘款乃為無擔保、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附註45D）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抵押貸款 (i)	3,655,333	3,146,003	36,000	138,000
銀行無抵押貸款 (ii)	1,578,300	1,301,230	160,000	162,000
其他抵押貸款 (iii)	265,000	380,000	215,000	330,000
其他無抵押貸款 (iv)	200,000	150,000	200,000	150,000
銀行無擔保貸款 (v)	1,118,500	800,000	500,000	200,000
無抵押債務證券 (vi)	800,000	—	—	—
	7,617,133	5,777,233	1,111,000	980,000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償還期如下：				
一年內或按通知	2,723,490	1,568,601	761,000	530,000
超過一年，但不逾兩年	1,515,282	335,204	100,000	150,000
超過二年，但不逾五年	3,130,760	2,021,814	250,000	300,000
超過五年	247,601	1,851,614	—	—
	7,617,133	5,777,233	1,111,000	980,000
減：流動負債中一年內到期部份	(2,723,490)	(1,568,601)	(761,000)	(530,000)
非流動負債中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4,893,643	4,208,632	350,000	45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

- (i) 本集團之銀行抵押貸款為零（2011年：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3,115,942,000元（2011年：人民幣2,700,247,000元）分別用作向第三方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以生產和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有機液晶顯示及生產和銷售TFT-LCD玻璃基板，餘款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抵押貸款約人民幣3,312,542,000元（2011年：人民幣2,772,517,000元）以若干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附註21）及樓宇及機器作抵押（附註18）。銀行抵押貸款約為人民幣195,710,000元（2011年：人民幣256,425,000元）由母公司持有之本公司內資股800,734,000股（2011年：內資股800,734,000股）股份進行抵押。銀行抵押貸款中約人民幣2,946,710,000元（2011年：人民幣2,579,018,000元）同時由母公司提供擔保。銀行抵押貸款中約為人民幣36,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95,000,000元）以母公司之若干的土地及物業作抵押。

本集團之銀行抵押貸款中，銀行貼現之應收賬款約人民幣111,081,000元（2011年：人民幣22,061,000元），以若干貼現之應收賬款作抵押約人民幣167,279,000元（2011年：人民幣30,413,000元）（附註27）。

本公司之銀行抵押貸款由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提供。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銀行抵押貸款約人民幣35,000,000元以本公司之機器（附註18）作抵押及人民幣8,000,000元以若干貼現之應收賬款作抵押（附註27）。於2012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之銀行抵押貸款，以本公司之機器或若干貼現之應收賬款作抵押。截止於2012年12月31日，銀行抵押貸款中約為人民幣36,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95,000,000元）以母公司若干的土地及物業作抵押。

- (ii) 本集團之銀行無抵押貸款約為人民幣582,800,000元（2011年：人民幣261,000,000元）及人民幣217,500,000元（2011年：人民幣261,000,000元）是由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提供，用作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以生產和銷售太陽能光伏玻璃有機電致發光顯示器。餘額用於集團一般日常運作資金。銀行無抵押貸款由母公司、本公司及A股公司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續）

- (iii) 本集團之其他抵押貸款約為人民幣5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50,000,000元），由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提供並用作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以生產有機發光極體。其他抵押貸款以本集團之若干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作抵押（附註21）。

本集團之其他抵押貸款約為人民幣215,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330,000,000元）由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提供，其中約人民幣10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200,000,000元）以A股公司的70,000,000股不受限制流通股作抵押以及約人民幣115,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130,000,000元）以本公司所有有價值資產作抵押。

- (iv)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其他無抵押貸款是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用作一般日常運作資金。其他無抵押貸款由母公司作擔保。

- (v) 本集團之無擔保銀行貸款中約為人民幣18,500,000元（2011年：零）由銀行提供之一般信用借款。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無擔保銀行貸款的餘額為母公司透過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的委託貸款。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無擔保銀行貸款均是用作一般日常運作資金。

- (vi) 於2012年8月27日，A股公司向數間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行人民幣800,000,000元一年期限的債券。該債券可於2013年8月28日以面值贖回，而每年固定利息為2.5857%。該資金被A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用作一般日常運作資金。

截止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美元貨幣計值有約人民幣578,365,000元（2011年：人民幣475,225,000元）。餘下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算。

本公司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算。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所有的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全部基於固定及浮動利息率。於各報告期末日的實際利息率如下：

	2012年	2011年
實際利息率：		
基於固定利率之短期銀行借款	2.38%–6.60%	4.86%–7.32%
基於浮動利率之短期銀行借款	6.30%–7.22%	4.86%–6.89%
基於固定利率之長期銀行借款	6.15%–8.00%	2.39%–8.00%
基於浮動利率之長期銀行借款	3.51%–6.72%	5.60%–6.63%
基於浮動利率之長期其他借款	5.71%	5.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主要指應付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僱員的內退津貼。

離職福利的到期狀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0,679	10,424	1,551	1,85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附註15)	157,835	4,024	76,441	1,984
本年度使用	(4,003)	(3,769)	(1,213)	(2,288)
於12月31日	164,511	10,679	76,779	1,551
減去：流動負債流動部分	(158,394)	(3,112)	(76,414)	(1,259)
顯示於非流動負債部分	6,117	7,567	365	292

此撥備主要為應付本集團及本公司僱員的內退津貼。內退津貼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已設立推定義務並對僱員建立有效期望，與僱員訂立內退條款協議的期間，或個別僱員獲悉該等特定條款後（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36.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為呈報目之列作：		
流動負債	66,090	60,717
非流動負債	33,430	99,526
	99,520	160,2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融資租賃承擔（續）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訂立一份有關銷售及售後回租的（電子生產設備、玻璃生產設備、其他機器及辦公設備及其他）融資租賃承擔協議，融資租賃承擔協議年期為3年，其賬面總值和售價分別約為人民幣225,091,000元及人民幣195,000,000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72,862,000元（2011：人民幣222,996,000元）。融資租賃於合同日定下的年利率是每年會固定在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加上10%的毛利浮動。截至2012年12月31日為融資租賃項下的實際年利率是7.063%（2011年：7.315%）。年內沒有新增的融資租賃項目。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項下應付金額				
一年內	71,259	71,672	66,090	60,71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5,824	71,672	33,430	65,282
二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36,031	—	34,244
	107,083	179,375	99,520	160,243
減：未來融資費用	(7,563)	(19,132)	不適用	不適用
融資租賃承擔的現值	99,520	160,243	99,520	160,243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 之款項（流動負債項下所列）			(66,090)	(60,717)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33,430	99,526

本集團於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之租賃資產作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股本

	內資股份		H股		合計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於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1,601,468	1,601,468	630,881	630,881	2,232,349	2,232,349

附註：

H股與內資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並就所有宣派、支付或分派的股息或分紅享有同等權利，除H股之全部股息將以港元支付，及H股僅供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之任何其他國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以港元認購及買賣。內資股的轉讓受中國不時制定之法律規限。

38. 其他儲備

本集團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合併儲備	外匯儲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356,368	23,530	(42,414)	(4,768)	1,332,716
一間聯營公司分配之匯兌儲備	—	—	—	(3,667)	(3,667)
海外業務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237	23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3,430)	(3,430)
於2011年12月31日及 2012年1月1日	1,356,368	23,530	(42,414)	(8,198)	1,329,286
一間聯營公司分配之匯兌儲備	—	—	—	3,466	3,466
海外業務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10	110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3,576	3,576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7,388	—	—	—	7,388
於2012年12月31日	1,363,756	23,530	(42,414)	(4,622)	1,340,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其他儲備（續）

本公司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773,981	23,530	797,511

附註：

(i) 資本儲備

於2004年9月10日本公司成立時，轉讓予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權益之歷史價值已轉化為本公司的資本，當時的所有儲備已經對銷及其導致的差異已計入資本公積金。因此，資本公積金乃已發行股本與轉讓予本公司的資產、債務及權益之歷史價值之間的差額，並同時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財務報表內予以呈列。由於本公司成立之前，本集團的單獨呈列儲備（包括保留盈利）均已根據重組進行資本化並已計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故並無對該等儲備作出的另行披露。

此外，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儲備及被視作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出資亦包括在集團的儲備之內。

(i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法律及財務法規，本公司每年應按中國企業所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的10%計提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項法定盈餘公積金的餘額達到已繳足股本之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沖減發生的虧損及擴充股本。除沖減發生的虧損之外，不得因任何其他用途而導致法定盈餘公積金的餘額低於已註冊股本的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按直線法於相關資產的使用期限內或當相關資產被出售或撤銷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年內，遞延收入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研究和開發 支出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收購土地使用權 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住房補貼， 培訓，教育和其 他雜項工程的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工廠搬遷的 政府補償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34,600	255,821	16,209	16,600	—	323,230
增加	62,556	16,960	5,610	1,500	20,580	107,206
年內攤銷費用(附註10)	(1,240)	(3,407)	(932)	(2,986)	(178)	(8,743)
於2011年12月31日 和2012年1月1日	95,916	269,374	20,887	15,114	20,402	421,693
增加	41,463	113,976	4,800	999	—	161,238
年內攤銷費用(附註10)	(2,692)	(13,952)	(2,593)	(3,651)	(212)	(23,100)
於2012年12月31日	134,687	369,398	23,094	12,462	20,190	559,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遞延收入（續）

本公司

	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住房補貼，培訓， 教育和其他雜項 工程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400	—	400
增加	7,200	1,500	8,700
年內攤銷費用	(803)	(1,500)	(2,303)
於2011年12月31日和2012年1月1日	6,797	—	6,797
增加	4,800	—	4,800
年內攤銷費用	(470)	—	(470)
於2012年12月31日	11,127	—	11,1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25%（2011年：25%）的主要稅率根據負債法之全部暫時性差異計算，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述之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可按15%（2011年：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年及上年度，遞延稅項確認入賬及負債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7,557)	(4,602)
於綜合全面損收益表中計入	(783)	—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8,340)	(4,602)
於綜合全面損收益表中扣除	315	—
於2012年12月31日	(8,025)	(4,602)

遞延稅項負債將於超過12個月之後轉回。

就承前結轉的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差額，將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入賬，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將有關稅項優惠變現的數額為限。本集團有約人民幣1,623,645,000元（2011年：人民幣864,429,000元）的未用稅務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使用期間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扣除稅項虧損的可能性不大。本集團就稅項虧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於逐步到期直至2017年（2011年：201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約為人民幣4,235,769,000元（2011年：人民幣1,785,709,000元）。未有就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為遞延稅資產，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以扣除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可能性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於2011年4月7日，本集團以人民幣36,289,000元之對價將咸陽彩秦全部87.16%的股權出售予彩虹集團公司其中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 彩虹光電。咸陽彩秦於出售日期之淨資產如下：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7
存貨	4,3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47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2,0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7
應付貿易賬款	(7,3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029)
應付稅項	(1,792)
非控制性權益	(3,450)
	23,41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0)	12,871
總代價	36,289
支付方式：	
現金	36,289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收取現金代價	36,289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7)
	35,032

自2011年1月1日至出售日，彩虹光電主要於國內從事製造及銷售彩色電視機的彩色顯像管。而該公司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年內虧損為約人民幣23,418,000元及人民幣78,000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已由應收貿易賬款所抵押之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12,171,000元用以直接結清指定的應付貿易賬款。
- (ii) 本集團簽訂了關於物業發展的合資經營協議。有關租賃土地、樓宇、投資物業及收回物業被拆除之現金賠償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2,220,000元、人民幣35,736,000元、人民幣21,401,000元及人民幣12,999,000元，以上所列有關項目會於2012年12月31日年度中轉撥至在建物業中。

43. 重大訴訟事項

(i) 寇蒂斯·桑德斯與本公司及A股公司及彩虹集團公司的訴訟狀況

根據A股公司於2010年1月25日在上海證券所發佈的公告，彩虹集團公司、本公司及A股公司收到關於哥倫比亞省高級法院溫哥華市書記官處集體訴訟起訴書的公告。

原告方寇蒂斯·桑德斯指控包括彩虹集團公司、本公司及A股公司在內的全球50多家彩色顯像管製造企業，在1995年1月1日至2008年1月1日期間，互相達成協議合謀控制市場，不合理地提高CRT產品價格，迫使原告和公眾為CRT產品付出人為高價而對其造成損害，因此，提出損害賠償。哥倫比亞省高級法院已經受理了該訴訟，但尚未作出判決或裁決。

本公司經核查，自1995年以來從未直接或通過代理商在加拿大市場銷售過CRT產品，認為該訴訟事項不會對其正常的經營活動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案件對本集團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重大訴訟事項（續）

(ii) The Fanshawe College of Applied Arts and Technology（以下簡稱「範莎學院」）與A股公司的訴訟狀況

根據A股公司於2009年7月7日在上海證券所發佈的公告，A股公司關於接到加拿大略省高等法院關於範莎學院的訴訟起訴書的公告。

原告方範莎學院指控包括A股公司在內的全球30多家CRT製造企業，自1998年1月1日至今相互串通密謀以維持、操控和穩定CRT價格，合謀控制市場，達成協議以不合理地提高CRT產品的價格，迫使原告和公眾為CRT產品付出人為高價而對其造成損害，因此，提出損害賠償。加拿大略省高等法院已經受理了該訴訟，但尚未作出判決或裁決。

本公司經核查，自1995年以來從未直接或通過代理商在加拿大市場銷售過CRT產品，認為該訴訟事項不會對其正常的經營活動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案件對本集團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iii) 美國Crago公司與A股公司的訴訟

根據A股公司於2008年1月30日在上海證券所發佈的公告，A股公司關於接到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北部地區法院關於美國Crago公司代表其自身及其他類似情況的公司集體訴訟起訴書。

指控包括A股公司在內的多家彩色顯像管製造企業，違反反壟斷法，合謀控制市場，導致了原告及其他集體原告成員支付的費用超出了由競爭市場所確定的價格，因此要求為自己的損失獲得三倍賠償。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北部地區法院已受理了本訴訟，但尚未作出判決或裁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重大訴訟事項（續）

(iii) 美國Crago公司與A股公司的訴訟（續）

本公司經核查，自1995年以來至今從未在美國市場銷售過彩管產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訴訟事項不會對其正常的經營活動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案件對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止之綜合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44. 承擔

資本支出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建造有機發光二極體工程	148,916	671,545	—	—
— 建造太陽能玻璃生產線工程	656,049	1,029,195	125,882	1,029,195
— 建造LCD玻璃基板及及 顯示設備生產線	365,288	781,062	—	—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	105,000	—	105,000
	1,170,253	2,586,802	125,882	1,134,1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承擔（續）

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在以下期間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開支：

	本集團				本公司			
	土地使用權		物業		土地使用權		物業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381	6,132	60,838	37,432	6,100	4,790	42,946	22,823
第二至五年內	12,550	—	12,313	—	12,199	—	—	—
	18,931	6,132	72,971	37,432	18,299	4,790	42,946	22,823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及本公司就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而應付之租金。租期平均為3年，一般商定為1年至3年，在相關租賃期內租金固定不變。

作為出租者

出租物業預期持續賺取23.8%（2011年：22.4%）租金。所有物業之租戶已承諾在未來1年至7年（2011年：1年至8年）租用物業。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就未來最低租金付款訂約：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96	11,433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	1,829	15,583
超過五年	500	5,901
	4,625	32,9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母公司為彩虹集團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擁有本公司71.74%的股份。其餘28.26%的股份為分散持有。

關聯方包括彩虹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含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此後統稱「彩虹集團」）、本公司有能力控制或共同控制或對其具重大影響的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彩虹集團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其家庭成員。彩虹集團公司並無編製公開的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其餘亦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被定義為「其他國有控股企業」）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可豁免披露。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資訊外，下文概述本集團及其關聯方（不包括其他國有企業）於截至2012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於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餘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本公司與關聯方進行了如下交易：

A. 銷售貨物（附註(i)）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物予彩虹集團（附註(ii)）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	11,440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62	2,036
— 陝西彩虹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9,709	29,997
— 母公司	12,468	11,197
— 咸陽彩虹熱電有限公司	127	171
— 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	425	1,387
— 彩虹醫院	—	84
—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14,672	1,183
—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	123
— 咸陽彩秦	529	530
— 上海藍光科技有限公司	1,252	17
	39,244	58,165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47,197	78,879

附註：

- (i) 銷售貨物項下的交易均為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進行披露。
- (ii) 向關聯方之銷售是以參照市場價格及按訂約的雙方所協議之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附註(iii)）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由彩虹集團購買貨物（附註(iv)）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3,491	7,688
—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13,076	23,646
— 咸陽彩虹膠帶有限責任公司	—	106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13,469	13,163
— 咸陽彩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228	344
—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7,033	9,498
— 咸陽彩虹熱電有限公司	1	1,311
— 陝西彩虹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22	25
— 咸陽彩秦電子器件有限公司	464	8,261
— 上海申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57
— 合肥鑫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78
— 咸陽彩虹勞保用品有限公司	—	255
— 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	348	—
	38,132	64,432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193,884	178,62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	40
接受彩虹集團提供的服務：（附註(iv)）		
— 向母公司支付之租金（附註(v)）	45,722	45,786
— 向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支付之租金（附註(vi)）	400	—
— 向母公司支付之商標特許費用（附註(vii)）	729	1,751
— 向母公司支付之網絡費	336	272
— 彩虹醫院	364	1,434
— 向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支付之動力及其他費用	223,372	345,381
— 向咸陽彩虹熱電有限公司支付之動力費用	1,191	—
— 向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支付之雜項費用	610	689
	272,724	395,313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續）

附註：

- (iii) 除向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支付之租金400千元（見附註(vi)）之外，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項下的交易均為上市規則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進行披露。
- (iv) 向關聯方之購買及提供服務是以參照市場價格及按訂約的雙方所協議之條款進行。
- (v) 自2010年1月1日起，本集團須根據物業租賃協議按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4.5元（2011年：人民幣14.5元）的標準支付土地使用權租金，以及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9.5元（2011年：人民幣9.5元）的標準支付位於咸陽及北京之樓宇使用租金。因此，截至2012年12月31日之租金費用為人民幣45,722,000元（2011年：人民幣45,786,000元）。
- (vi) 向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支付之租金400千元，為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關連交易且其各項適用規模測試結果均低於0.1%，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條的要求，該交易為本公司上市規則下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 (vii) 由本集團支付予母公司使用其擁有之商標之特許費用，是根據協議規定之條款按營業額之0.1%計算。根據由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A股公司簽訂之協議，年期初步訂為由1998年起計5年，並可自動續期，除非另一方於3個月前事先通知終止，並經修訂直至2006年12月31日為止。根據由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簽訂的協議，特許費用將由2004年1月1日起開始支付，協議為期3年，直至2006年12月31日止，除非另一方於3個月前事先通知終止，另可再續期3年，直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於2012年11月14日與彩虹集團簽訂一份為期3年的合同，直至2015年12月31日。

C. 母公司之結餘

i. 應收母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 預付款項 母公司	135,689	63,103	132,779	60,296

餘款乃為無擔保、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C. 母公司之結餘（續）

ii. 應付母公司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母公司	101,401	140,188	101,401	98,584

餘款乃為無擔保、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iii. 母公司提供之貸款—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20,000	29,999
借款	700,000	800,000
還款	(463,012)	(14,892)
利息費用(附註11)	63,012	4,893
於12月31日	1,120,000	820,000

母公司提供之無抵押借貸，其利率是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浮動，及於要求時償還。有效年利率為5.86% — 6.56%（2011年：5.47% — 6.22%）。

iv. 由母公司承擔之董事薪酬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符九全先生、張渭川先生及牛新安先生之薪酬由彩虹集團承擔。另外，2011年3月起，邢道欽先生、陶魁先生、郭盟權先生及張君華先生之薪酬由彩虹集團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C. 母公司之結餘（續）

v. 由母公司提供之擔保或抵押之資產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母公司就若干銀行借款向本公司及本集團提供擔保並將其若干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附註34(i)）。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就若干銀行借款將其於本公司持有之內資股800,734,000股（2011年：內資股800,734,000股）股權作抵押（附註34(i)）。

D.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瑞博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9	9	—	—

餘款乃為無擔保、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899	2,181
退休福利供款	138	128
績效薪金	1,472	—
股份支付	12	6,937
	2,521	9,246

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關聯方交易（續）

F. 銷售／採購貨物／提供服務產生之年末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應收貿易賬款：				
彩虹集團				
— 陝西彩虹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22,909	21,753	71	—
— 上海藍光科技有限公司	3,510	—	—	—
— 彩虹集團勞動服務公司	—	4	—	—
— 母公司	20	85	—	24
— 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	161	7	—	1
— 西安彩輝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	730	—	5
— 咸陽彩秦	499	4	446	—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76	—	—	—
—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12,955	—	8,158	—
— 瑞博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1,672	—	—	—
	51,802	22,583	8,675	30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18,152	2,939	6,260	1,715
	69,954	25,522	14,935	1,745
列示：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27)	69,923	25,522	14,935	1,745
應收貿易票據(附註27)	31	—	—	—
	69,954	25,522	14,935	1,745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與其他國有控股企業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餘額佔不多於本集團5%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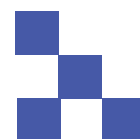
45. 關聯方交易（續）

F. 銷售／採購貨物／提供服務產生之年末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方應付貿易賬款：				
彩虹集團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1,394	762	4	14
—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8,420	6,320	7,801	5,921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5,695	3,414	509	2,689
— 母公司	2,601	5,366	5,722	4,570
— 陝西彩虹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60	—	10	—
—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1,767	1,911	1,169	1,021
— 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	5	22,336	—	—
— 咸陽彩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311	—	—
— 咸陽彩秦	4,740	5,581	4,740	5,574
— 咸陽彩虹勞保用品有限公司	4	146	—	82
	24,686	46,147	14,805	19,871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16,272	1,200	15,483	353
	40,958	47,347	30,288	20,224
列示：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32)	39,900	47,347	30,288	20,224
應付貿易票據(附註32)	1,058	—	—	—
	40,958	47,347	30,288	20,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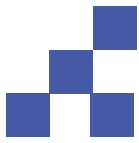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與其他國有控股企業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餘額佔不多於本集團5%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貿易結餘為按照本集團正常交易條款和所進行之銷售與採購之結餘。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2,645,213	3,270,348	2,717,770	2,097,251	3,541,920
除稅前(虧損)利潤	(3,381,016)	(655,445)	43,982	(1,559,849)	125,427
所得稅費用	(24,155)	(27,523)	(5,277)	(4,834)	(7,851)
未計非控制權益前之 (虧損)利潤	(3,405,171)	(682,968)	38,705	(1,564,683)	117,576
非控制權益應佔 (虧損)利潤	(1,743,169)	(429,930)	9,630	(451,669)	22,6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利潤	(1,662,002)	(253,038)	29,075	(1,113,014)	94,908
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	24,385,590	24,780,969	19,574,769	8,912,936	9,131,621
總資產	12,296,134	13,319,388	10,844,522	5,052,153	5,737,136
總負債	10,654,119	8,267,210	5,106,823	3,150,959	2,243,654
非控制權益	1,435,337	3,194,371	3,623,424	709,824	1,150,831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陶 魁 副董事長
張君華 總裁

非執行董事

郭盟權
牛新安
符九全
張渭川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信忠
馮 兵
王家路
呂 樺
鐘朋榮

審計委員會

呂 樺
符九全
馮 兵
徐信忠
鐘朋榮

財務總監

馬建朝

公司秘書

褚曉航

授權代表

張君華
褚曉航

公司資料 (續)

中國法定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1號
郵編：712021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41號盈置大廈6樓

公司網址

www.irico.com.cn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14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41號盈置大廈6樓